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025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黄秀虹	董事	公务	陈萍
邹晓春	董事	公务	侯占军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侯占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学武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瑛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2014 年度报告.....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6
第十节 内部控制.....	6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控股股东	指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年度报告涉及公司未来发展展望、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注意投资风险。《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为本公司 2014 年度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关村	股票代码	000931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关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CENTERGATE TECHNOLOGIES (HOLD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侯占军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8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1		
公司网址	http://www.centek.com.cn		
电子信箱	investor@centek.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志宇	田玥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8 层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8 层
电话	010-57768018	010-57768018
传真	010-57768100	010-57768100
电子信箱	investor@centek.com.cn	investor@centek.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8 层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9 年 06 月 08 日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10000000428646	110108700225606	70022560-6
报告期末注册	2010 年 12 月 09 日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10000000428646	110108700225606	70022560-6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2007 年 1 月 4 日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2006 年 12 月 29 日，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 S 中关村股份 185,644,133 股及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所持 S 中关村股份 11,000,000 股完成过户登记手续；上述股权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完成后，本公司原控股股东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详见 2007 年 1 月 6 日，公告 2007-001 号）。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娟、钱斌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薛虎	督导期间从《股权分置改革之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非流通股股东所做承诺履行完毕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尹坤	自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之日起至实施完毕后的第一个会计年度止。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3,034,196,925.67	3,605,177,851.36	-15.84%	3,270,537,02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750,904.01	-196,930,068.99	106.98%	29,888,44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998,261.77	-208,429,211.16	76.01%	-32,320,64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1,310,673.68	497,422,724.66	-178.67%	-29,676,830.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4	-0.2918	106.99%	0.04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4	-0.2918	106.99%	0.04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	-29.74%	32.05%	4.00%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2,514,627,841.49	4,345,437,854.03	-42.13%	4,196,138,42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8,212,282.60	563,177,945.65	11.55%	761,131,513.3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119,765.28	1,473,773.07	63,095,143.54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为本期处置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收益 56,376,351.46 元以及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56,586.18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26,926.28	2,729,497.23	5,428,043.4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648,986.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	13,469,907.08			

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619,092.35	1,273,107.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20,798.84	214,533.50	5,978,810.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46,871.69	876,704.76	1,112,256.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99,762.33	661,049.22	3,804,772.03	
合计	63,749,165.78	11,499,142.17	62,209,090.0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年,随着改革进入攻坚克难的关键期,宏观经济进入“新常态”,经济增速放缓,下行压力较大。

与此同时,医药行业,也随宏观形势进入改革的“深水区”,各项政策改革呈加速态势,外部环境日益复杂。受医保控费、药品招标、新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新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推进等因素影响,医药行业整体增速放慢。

房地产领域,2014年进入下行调整期,房地产开发投资热情明显降温,整体市场成交急剧萎缩,市场观望气氛蔓延。报告期内国家和地方政府适时放松了相关政策,房地产市场逐步“回暖”。但是结构性、区域性供给过剩问题严重,部分二三线城市商品房去化压力较大。

2014年,公司坚持“扭亏保盈、持续创新、聚焦主业发展”的经营思路,积极应对外部环境的变化,直面业务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和压力,树立信心,下力气调整公司产业结构,剥离低效能业务,进一步消灭“亏损源”。坚持效益为先,精细化管理,持续变革经营思路和模式,完善团队。结合内控正式实施,优化各项制度、流程,严控经营风险,基本实现了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尤其是在优化产业结构、构建长期有效的激励机制方面取得了突破性进展。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完成了所持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90%股权的转让工作。在清除沉重历史包袱的同时,也优化了上市公司的产业结构,为未来发展奠定了基础。经公司2014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实现了对丰合义浩混凝土(北京)有限公司84.8%股权的收购。这次收购对于在公司业务转型期发挥优势团队作用,稳定上市公司盈利水平,有着重要的意义。更为重要的是,在混凝土业务对外扩张的过程中,完成了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层及核心员工持股,实现了核心团队与公司更紧密的结合。2015年1月29日,丰合义浩混凝土(北京)有限公司股权过户手续已完成工商登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34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5.84%,营业成本25.25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7.27%,期间费用合计44,029.65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6.96%;净利润1,369.70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75.0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1,068.10万元。

1、房地产业务:积极采取多种措施,抵御市场低迷,回笼资金。

报告期内,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中关村)继续受区域房地产市场低迷的不利影响,销售呈现巨大压力。面对严峻的形势,公司积极调整营销策略,采取“品牌带动品质,品质催生价值”的营销思路,将事件营销与体验式销售相结合,以文化、品质为主线,通过高端文化活动造势并且持续加温市场,使整个项目呈现正面直观的文化内涵,形成有别于竞品项目的清晰的销售理念,社会影响力大大提升。报告期内完成房屋销售合同额1.51亿元,合同现金回款额1.32亿元,各项施工计划进展正常,但库存巨大和资金紧张的矛盾仍然十分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在京存量房产销售实现网签金额2,395.14万元,实现现金回款2,501.54万元,缓解了公司的资金压力。

2、医药业务:营销变革,拓展市场空间。架构调整,谋划长远发展。

报告期内,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有限)及其主要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素制药)根据公司战略,继续对业务模式、管理架构、管控模式进行变革调整,成立了健康品事业部,积极探索有自身特色的“大健康”发展之路,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华素制药处方药业务,报告期内面对基药招标不利局面,启动营销模式转型,组建商务/招商团队,细化调整2014年销售政策,鼓励完成挑战指标,重视新产品的市场开拓,同时结合绩效考核,加强过程管理,精细化管理要求,经过近半年的试运行基本实现了变革的目标。

受广东招标弃标影响,传统主力产品—富马酸比索洛尔(商品名:“博苏”),报告期内销售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5.83%。新产品,盐酸贝尼地平片(商品名:“元治”)由于受外部环境和相关政策原因的影响,市场开发进度不甚理想;格列吡嗪分散片(商品名:“元坦”)由于未能进入2012版《国家基药目录》,销售区域受到极大限制,上述两产品报告期内均未达到销售目标。

华素制药OTC业务,报告期内面对行业进入低谷的不利局面,积极主动,迎接挑战,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将原归办事处统一管理的商务队伍剥离,成立商务销售线、市场推广线进行垂直管理。同时,完善销售政策,使之更能清晰地体现团队真实的销售能力,也便于考核和管理。经过调整,OTC业务实现了稳中有增的目标,潜力产品—盐酸苯环壬酯片(商品名:“飞赛乐”)销售收入与2013年同期相比增长超过20%。但由于销售节奏不均衡,报告期末一、二级商业库存压力较大。

2014年华素制药研发工作围绕心血管、神经精神、特药领域开展。报告期内,完成新药临床报批项目2项(特药:盐酸羟吗啡酮(原料药及片剂)、心血管:琥珀酸美托洛尔(原料药及缓释片剂)),生产报批项目1项(联苯苄唑(原料药));获得核心工艺技术发明专利授权1项(一种丹参素的合成方法,专利号:201210150013.8);华素制药研发中心连续8年顺利通过北京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年度再评价。

在完成正常经营工作的同时,报告期内,华素制药控股子公司海南华素医药营销有限公司顺利通过新版GSP认证工作,为医药业务的未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报告期内四环有限实现营业收入3.91亿元,净利润4,079.28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763.14万元),较上年增长76.40%。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关村),报告期内由山东中关村承建的“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项目一期进展顺利,工程施工基本正常。

3、混凝土业务:克服外部不利影响,生产经营基本稳定。

报告期内,受地铁开工滞后、环保停工等不利因素影响,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实混凝土)实现营业收入3.57亿元,实现净利润2,122.84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71.08万元,分别较上年降低6.54%、36.30%和34.58%。

4、施工业务:持续亏损,报告期内完成剥离转让。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建设)受到房地产行业调整影响,报告期内持续亏损。为清除历史包袱,“聚焦”主业,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2014年12月完成了所持中关村建设90%股权的转让工作。

5、其他业务:呈现向好态势

报告期内,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贸电子城)在解决了一层包租历史遗留问题的基础上,通过挖掘潜力,优化场地资源利用,增加可利用的库房和商铺面积等措施实现了经营业绩持续提升。

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海德)针对业绩持续下滑不利态势,进行管理团队调整,推进业务改革,经过努力,业务下滑势头得到了扭转,报告期内各项经营指标均有不同程度的改善和提高。

北京中科泰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泰和)报告期内本着业务类型近似,整合效果明显的原则,与科贸电子城进行了部分管理职能合并,调整后实现了资源互补,消除了人员及管理成本重复消耗,目前整合效果正逐步显现。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计划开展各项工作,并基本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经营模式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26,724,504.44	2,521,034,708.12	3,572,750,658.01	3,034,429,821.41
其他业务	7,472,421.23	3,928,946.71	32,427,193.35	17,488,162.21
合计	3,034,196,925.67	2,524,963,654.83	3,605,177,851.36	3,051,917,983.62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28,401,889.3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3.89%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北京通州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17,189,287.12	13.75%
2	北京五方嘉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45,216.25	6.66%
3	永创兴业（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147,926,156.38	4.88%
4	西安长岛置业盛业有限公司	135,546,860.80	4.47%
5	北京大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5,594,368.79	4.14%
合计	--	1,028,401,889.34	33.8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建安施工		2,378,026,806.44	94.33%	2,842,887,929.03	93.69%	0.64%

房地产开发		44,282,251.28	1.76%	89,702,202.08	2.96%	-1.20%
生物医药		72,503,715.05	2.88%	60,044,371.68	1.98%	0.90%
物业管理		18,692,793.38	0.74%	19,034,373.99	0.63%	0.11%
广告服务		1,441,331.00	0.06%	1,746,684.50	0.06%	0.00%
其他		6,087,810.97	0.24%	21,014,260.13	0.69%	-0.45%
合计		2,521,034,708.12	100.00%	3,034,429,821.41	100.00%	0.00%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建安施工		2,378,026,806.44	94.33%	2,842,887,929.03	93.69%	0.64%
房地产开发		44,282,251.28	1.76%	89,702,202.08	2.96%	-1.20%
生物医药		72,503,715.05	2.88%	60,044,371.68	1.98%	0.90%
物业管理		18,692,793.38	0.74%	19,034,373.99	0.63%	0.11%
广告服务		1,441,331.00	0.06%	1,746,684.50	0.06%	0.00%
其他		6,087,810.97	0.24%	21,014,260.13	0.69%	-0.45%
合计		2,521,034,708.12	100.00%	3,034,429,821.41	100.00%	0.00%

说明

无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69,147,360.8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0.6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河北嘉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5,873,308.60	3.01%
2	定州市城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3,228,439.10	2.11%
3	蓬安县相如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52,719,109.03	2.09%
4	四川省蓬安县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44,057,776.91	1.75%
5	南通蕙普劳务有限公司	43,268,727.19	1.72%
合计	--	269,147,360.83	10.6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费用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职工薪酬费用	37,554,100.75	33,696,081.47
折旧与摊销	286,944.38	135,703.71
日常办公费用	122,010,037.72	150,491,962.33
广告费	72,061,195.54	54,388,768.00
合 计	231,912,278.39	238,712,515.51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职工薪酬费用	66,784,038.96	78,071,288.15
折旧与摊销	20,119,609.40	19,196,811.91
税费	6,349,571.17	--
日常办公费用	43,361,961.67	59,887,612.23
合 计	136,615,181.20	157,155,712.29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利息支出	71,430,888.71	75,155,760.19
减：利息收入	992,241.22	1,155,660.99
承兑汇票贴息	835,500.63	896,752.61
手续费及其他	494,892.25	2,470,508.86
合 计	71,769,040.37	77,367,360.67

5、研发支出

项 目	期初数（元）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元）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研发支出	1,270,290.16	--	--	--	--	1,270,290.16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7,336,651.53	3,807,279,789.14	-22.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8,647,325.21	3,309,857,064.48	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310,673.68	497,422,724.66	-178.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34,889.97	13,923,581.38	18.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555,204.64	37,180,986.22	202.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20,314.67	-23,257,404.84	312.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402,682.21	289,000,000.00	90.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453,354.03	399,644,412.54	20.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49,328.18	-110,644,412.54	-160.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0,381,660.17	363,520,907.28	-215.6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为-3.91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78.67%，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处置中关村建设股权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及本期支付的往来款增加而收到的往来款减少所致。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发生额为1.13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02.72%，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山东中关村构建在建工程及处置中关村建设股权影响所致。
-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为-0.96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312.85%，主要是由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较去年同期增加202.72%所致。
- 4、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发生额为5.50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90.45%，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取得银行借款所致。
- 5、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为0.67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60.51%，主要是由于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较去年同期增加90.45%所致。
-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为-4.20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215.64%，主要是由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78.6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312.85%、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60.51%共同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建安施工	2,531,144,916.33	2,378,026,806.44	6.05%	-13.24%	-16.35%	3.50%
房地产开发	54,114,522.50	44,282,251.28	18.17%	-73.52%	-50.63%	-37.94%
生物医药	384,673,773.73	72,503,715.05	81.15%	1.31%	20.75%	-3.03%
物业管理	23,858,768.13	18,692,793.38	21.65%	11.33%	-1.79%	10.47%
广告服务	5,811,828.57	1,441,331.00	75.20%	13.66%	-17.48%	9.36%
其他	27,120,695.18	6,087,810.97	77.55%	-39.52%	-71.03%	24.41%
合计	3,026,724,504.44	2,521,034,708.12	16.71%	-15.07%	-16.92%	1.85%
分产品						

建安施工	2,531,144,916.33	2,378,026,806.44	6.05%	-13.24%	-16.35%	3.50%
房地产开发	54,114,522.50	44,282,251.28	18.17%	-73.52%	-50.63%	-37.94%
生物医药	384,673,773.73	72,503,715.05	81.15%	1.31%	20.75%	-3.03%
物业管理	23,858,768.13	18,692,793.38	21.65%	11.33%	-1.79%	10.47%
广告服务	5,811,828.57	1,441,331.00	75.20%	13.66%	-17.48%	9.36%
其他	27,120,695.18	6,087,810.97	77.55%	-39.52%	-71.03%	24.41%
合计	3,026,724,504.44	2,521,034,708.12	16.71%	-15.07%	-16.92%	1.85%
分地区						
华北及东北地区	2,412,909,239.80	2,154,235,431.39	10.72%	-16.82%	-16.72%	-0.11%
华东地区	59,917,904.58	13,516,692.84	77.44%	-55.75%	-87.94%	60.18%
华中及华南地区	225,221,571.93	108,090,573.33	52.01%	-21.98%	-34.95%	9.57%
西部地区	328,675,788.13	245,192,010.56	25.40%	32.55%	44.61%	-6.22%
合计	3,026,724,504.44	2,521,034,708.12	16.71%	-15.07%	-16.92%	1.8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3,646,169.14	5.31%	537,452,316.50	12.37%	-7.06%	
应收账款	389,326,375.83	15.48%	1,534,086,009.77	35.30%	-19.82%	
存货	1,038,704,590.20	41.31%	1,035,328,868.91	23.83%	17.48%	
投资性房地产	138,715,443.94	5.52%	115,957,543.63	2.67%	2.85%	
长期股权投资	28,427,823.65	1.13%	28,937,234.05	0.67%	0.46%	
固定资产	464,624,126.05	18.48%	509,268,091.24	11.72%	6.76%	
在建工程	68,088,805.75	2.71%	11,754,772.60	0.27%	2.44%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326,000,000.00	12.96%	352,300,000.00	8.11%	4.85%	

长期借款	140,000,000.00	5.57%		5.57%	
------	----------------	-------	--	-------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67,120.60		5,443,428.25			13,469,907.08	740,712.40
金融资产小计	8,067,120.60						740,712.40
上述合计	8,067,120.60		5,443,428.25			13,469,907.08	740,712.4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是在国务院批准北京市政府建设中关村科技园区的大背景下应运而生，于1999年6月注册成立，并于当年7月在深交所挂牌上市的一家控股型企业。公司注册资本67,484.694万元，总股本674,846,940股。自成立以来，以集团控股的管理模式投资设立了十多家分子公司，致力于房地产开发建设和生物医药等产业，参与了中关村科技园区基础设施和创业环境建设，积累了丰富的资源，并拥有“中关村科技”的品牌优势。

医药业务方面，公司拥有自主研发机构，致力于口腔、咽喉、镇痛、神经（急救）、心血管等方面药品的研究与开发。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和高素质的管理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全部生产车间均通过了新版GMP认证。营销方面，拥有广泛的全国性医院网络、连锁药店网络和权威专家网络，形成了遍布全国的营销体系，以“华素片”为代表的多个产品在行业内拥有广泛的知名度。报告期内，华素制药控股子公司海南华素医药营销有限公司顺利通过海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现场核查，取得新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简称GSP）证书。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7840,000.00	0.00	100.00%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丰含义浩混凝土（北京）有限公司	生产商品混凝土；销售混凝土、建筑材料、钢材、橡胶制品、陶瓷制品、装饰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专业承包。	84.80%

（2）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600577	精达股份	288,085.88	1,960,000	94.95%	0	0.00%		13,509,107.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
股票	002181	粤传媒	69,324.00	41,340	2.00%	41,340	39.62%	634,982.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股票	400006	京中兴	62,000.00	40,000	1.94%	40,000	38.34%	72,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股票	400005	海国实	7,260.00	11,000	0.53%	11,000	10.54%	17,05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股票	400007	华凯实业	11,640.00	12,000	0.58%	12,000	11.50%	16,68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合计			438,309.88	2,064,340	--	104,340	--	740,712.40	13,509,107.08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2年05月26日								

（4）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577	精达股份	288,085.88	1.46%	0.00	13,509,107.08	-5,443,428.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
002181	粤传媒	69,324.00	0.01%	634,982.40		150,064.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合计		357,409.88		634,982.40	13,509,107.08	-5,293,364.05	-	-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信息咨询、服务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等	80,000,000.00	82,003,460.01	76,053,743.02	0.00	11,702,166.01	8,776,338.99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混凝土制造销售	制造销售商品混凝土、水泥制品等	30,000,000.00	424,434,593.76	196,368,679.76	357,267,659.04	29,221,822.36	21,228,367.27
北京中关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计算机应用服务	数据中心业务、提供设备及网络管理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支持及信息服务	99,354,000.00	451,391.65	-2,051,036.22	0.00	-120.00	-120.00
北京中科泰和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物业管理	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取得专项审批之后可停车场经营；餐饮	3,000,000.00	23,159,886.19	4,878,028.94	15,390,357.09	1,089,345.83	837,927.89
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有限公司	子公司	物业管理	承办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上市商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五金交电、电子元器件、机械、电器设备、日用百货	3,000,000.00	9,038,443.06	6,690,576.84	29,473,380.26	4,771,018.15	4,016,901.12
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建安施工	科技园区开发与建设；公路工程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总承包、房屋建设工程总承包（凭资质许可证从事经营）；房地产开发、销售。	50,000,000.00	51,173,059.34	51,172,059.34	0.00	-273,488.47	-273,726.97
北京美仑房地产开发	子公司	房地产开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房地	50,000,000.00	55,726,738.69	31,208,311.67	0.00	-1,717.20	-1,717.20

有限责任公司		发	产信息咨询(中介除外);自由房屋的物业管理;接受委托提供劳务服务;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机电电器设备、五金交电						
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	按资质证书核定的范围从事建筑开发、施工总承包;销售商品房	50,000,000.00	627,832,946.57	103,330,148.22	175,497,631.01	8,596,429.95	6,503,415.05
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出租办公用房	100,000,000.00	175,417,346.07	175,010,426.85	3,574,548.50	-4,854,278.69	-4,904,278.69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	医药技术开发;以自有资金对国家法律法规允许范围进行投资;科技园区开发及建设;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30,000,000.00	69,901,956.50	27,786,126.67	0.00	-864,853.03	-864,853.03
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服务业	许可经营项目:歌舞厅、住宿、公共浴室、游泳池;大型餐馆;零售卷烟、雪茄烟;打字、复印。一般经营项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安装、采购,旅游商品零售、批发,酒店管理咨询及酒店经营管理,停车场,代订飞机票、火车票。	238,300,000.00	248,397,043.16	236,008,547.97	21,214,056.39	-8,742,830.66	-8,688,024.51
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医药制造	外用试剂、片剂、注射剂、胶囊制剂的技术开发、制造	210,000,000.00	988,724,193.63	448,396,310.15	390,669,010.48	46,622,700.84	40,792,788.5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四环有限公司201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763.14万元，较上一年度增长1,728.07万元，主要由于2013年度公司针对其他应收款-应收军事医学科学院合建“中试基地”项目款计提了1800万元的坏账准备。

中实混凝土公司2014年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影响，新开工工程少，工程进展慢，各混凝土公司降价抢活，市场竞争非常激烈，混凝土平均单方毛利下降15.25元。同时由于北京召开APEC会议、雾霾天气等原因导致报告期内停产约18天，至少减少产量6万方。以上综合因素导致利润下降。中实混凝土公司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3.57亿元，实现净利润2122.84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71.08万元，分别较上年降低6.54%、36.30%和34.58%。

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青创公司”)2013年度收入仅有公司持有的安徽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的3.92万元分红款，当年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88.42万元。

本报告期内，由于证券市场股价持续向好，经审批在证券二级市场减持了所持有的全部“精达股份”股票196万股，扣除投资成本后实现收益1346.99万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877.49万元。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		56,376,351.46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向华夏药业购买药品及包装涉及的生产技术、专利、注册商标	10,000	0	2,500		1174	2013年10月16日	公告2013-068号
合计	10,000	0	2,500	--	--	--	--

七、2015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2,200	--	-1,700	-2,558.87	增长	14.02%	--	33.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26	--	-0.0252	-0.0379	增长	13.98%	--	33.51%
业绩预告的说明	本公司与北京中建云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云霄)于2014年6月12日签署了《关于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该事项于2014年12月4日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同意。公司于2014年12月12日在北京股权登记管理中心有							

限公司办理完成中关村建设 90% 股份的过户手续,并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中关村建设因本次股东变更修订《公司章程》的备案工作。本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中关村建设 4% 的股份。2015 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已不包含中关村建设公司,故扣除中关村建设同期亏损影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期盈利情况较之上年同期无较大变动。本期亏损原因主要有三点:1、由于混凝土产业具有较强的季节性,一季度开工时间及开工量明显少于其他季度,致使混凝土产业一季度确认的营业收入较少,利润出现亏损情况。2、本公司在建开发的哈尔滨项目受冬季季节影响,部分业主未能及时收房,以致本期未达到确认收入的条件。3、本公司可售存量房产逐年减少,一季度房地产销售比上年同期减少,导致一季度房地产销售业务比重下降,集团整体的销售毛利率降低,营业利润减少。

八、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15 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也是“十二五”的收官之年,中关村科技整体外部环境错综复杂,总体持续严峻,局部存在机会。

医药行业,影响巨大的药品招标将会持续推进,医药企业分化将会进一步加剧,行业集中度亦将会持续提高;随着反商业贿赂、GMP 和 GSP 检查和执法力度的增强,行业风险也会进一步显现。但风险越大,机会也越大,随着国家积极推动的国企深化改革拉开序幕以及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深入,行业整合机会将越发明显,有利于充分利用上市平台,获得超常发展的契机与资源。

房地产行业,2015 年进入调整后期,各城市分化将更加严重,房地产行业将迎来新一轮的“洗牌”。

从公司内部分析,主要业务也随宏观形势进入了一个发展的“新常态”,爆发性增长的可能性有限。

随着主业集中战略的实施,公司面临管理思路、管理模式和组织架构等诸多需调整、变革与创新的方面。

资金压力、融资成本压力与资金使用效率低,多重矛盾交织,继续沿用传统方式筹措发展新业务的资金已不可能,而主业发展最重要的资源就是资金,2015 年公司发展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

综合以上,2015 年公司 will 秉承“变革创新、优化结构、壮大主业、跨越发展”的经营思路,持续创新工作方式和方法,努力破解公司发展中的问题和障碍。加快融资步伐,全力推进非公开发行工作,解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消灭“亏损源”,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继续盘活低效率资产,提高公司存量资产价值,为公司新业务的发展争取时间和“空间”。积极寻找新的投资项目,扩大主业规模。同时,结合企业内控和业务发展需要,继续对公司管理流程、授权和制度进行完善优化。加强人力资源工作,提升员工队伍专业化水平,积极探索与企业发展相适应的激励机制。

综合评估公司内外部环境及非公开发行等重大事项的不确定性,2015 年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11.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 亿元。

(1) 医药业务

2015 年将沿“内生式”和“外延式”两条主线推进工作。对内,加大创新投入,加快新品研发速度,继续深化销售变革,深挖现有产品的潜力。加强对采购、成本和制造费用的管控,降低生产成本。对外,加强技术合作,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加快外延式扩张步伐,拓展企业发展的空间。

华素制药处方药业务,2015 年将贯彻落实“全品种、广覆盖、深挖掘”的营销策略,努力实现年度任务目标。传统产品,加大产品覆盖,积极开发基药市场,占据“市场空白点”。新产品,加快市场开发的步伐,适当加大市场投入,贯彻学术推广理念,最终实现快速上量的目的。

华素制药 OTC 业务,2015 年将着重推进业务转型,变革传统销售模式,确保业务发展具有可持续性。对内,加快“华素愈创”牙膏等新产品开发和上市速度。对外,积极寻找适合的产品,尽快解决品类不足的“瓶颈”。同时,变革媒体投放方式,提高投放产出效率。加强团队的考核、培训和指导,不断提升团队的专业水平和能力,适应医药行业发展的要求。

华素制药健康品业务, 2015年将根据新产品“华素愈创”牙膏及“晕宁软膏”等上市计划, 适时完成相关团队组建和产品上市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山东华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山东华素), 2015年在保证质量, 保障市场供应, 控制成本的前提下, 按照计划节点全力推进新厂建设工作, 确保按期启动生产许可证的申请工作。

山东中关村, 2015年将继续依照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项目总进度计划推进各项工作, 在完成产业园一期工程土建竣工验收的基础上, 协助山东华素完成生产许可证申请的相关准备工作。同时根据当地土地供应情况和项目开发计划, 适时启动二期工程用地摘牌工作。

(2) 地产业务

哈尔滨中关村项目, 2015年将在总结分析2014年工作的基础上, 重新梳理价值点, 细分成交客群, 通过精准定位, 找准目标客户, 开辟销售渠道, 整合社会多方资源, 强化项目物业服务, 进一步提升客户服务水平, 开拓创新宣传推广模式, 塑造项目品牌, 实现以品牌带动品质, 以品质提升价值, 以价值支撑价格的目标, 力争实现存货的快速去化。

(3) 混凝土业务

2015年中实公司将秉承“拼市场、抓回款、保安全、重环保、强管理、降成本”的理念, 努力发挥集团运作能力, 确定不同站点工作重点, 合理调配生产设备与人员, 继续巩固大客户战略, 加大市场开拓力度, 力拼市场。同时, 通过自加工砂石料、年初锁定部分易上涨原材料供货价等措施, 努力降低原材料成本, 力争完成年产商品混凝土150万方, 营业收入过5个亿的任务目标。丰合义浩混凝土(北京)有限公司2015年正式进入上市公司体系, 将在生产和销售方面加强与中实混凝土现有业务的衔接配合, 加快市场培育和拓展, 尽快实现合理产能, 力争实现年产混凝土50万方目标。葫芦岛中实混凝土有限公司2015年将充分利用自身资源尽快解决生产发展所需资金问题, 扩大业务规模, 实现扭亏目标。

(4) 其他业务

科贸电子城与中科泰和, 将继续加强业务整合力度, 在保持现有业务的稳定经营, 为公司贡献更多利润的同时, 拓展工作思路, 谋划长远发展。

重庆海德, 2015年将加大改革力度, 在保持入住率稳定的基础上, 快速推进餐饮等项业务的改革, 提升企业效益, 尽快完成扭亏目标。同时, 配合总部相关部门推进改扩建事宜, 提升资产价值。

十、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的要求: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244,068.60
A、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处理。		②长期股权投资	29,244,068.60
本公司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的要求:		1. 资本公积	-15,240,567.99
A、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分别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与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分别进行列报;		2. 其他综合收益	15,240,567.99
本公司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计影响数:

本期: 资本公积	-10574219.12元
其他综合收益	10574219.12元
上期: 资本公积	-15240567.99元
其他综合收益	15240567.99元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三、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北京中建云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云霄）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签署了《关于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所持中关村建设90%的股权出售给中建云霄，中建云霄按照评估值以现金 521.70 万元受让股权。2014年11月7日，鉴于《股份转让协议》中对过渡期安排的约定和中关村建设经营状况，标的股份的最终交易价格调整为0。

该事项于2014年12月4日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同意。

公司于2014年12月12日在北京股权登记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办理完成中关村建设90%股份的过户手续，并于2014年12月1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中关村建设因本次股东变更修订《公司章程》的备案工作。

本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中关村建设4%的股份。

十四、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均未进行利润分配，也未利用公积金转增股。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4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750,904.01 元。

根据《公司章程》第200条规定：“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鉴于公司2005年度、2013年度出现较大数额的亏损，2014年度未分配利润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故公司201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利用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 年	0.00	13,750,904.01	0.00%		
2013 年	0.00	-196,930,068.99	0.00%		
2012 年	0.00	29,888,445.64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商业道德，诚信经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努力提升综合经营管理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注重资源转换利用与环境保护。重视人才队伍建设，依法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积极推动企业文化建设，推进社会责任理念与公司的发展战略、日常经营管理、企业文化、企业使命紧密结合，为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推进社会可持续发展承担了其应有的社会责任。

公司下属企业中实混凝土公司被评为2011年第一批北京市混凝土行业绿色生产达标搅拌站之一，2012年度北京市混凝土行业20强之一。该公司近年来进行了大量的环保投入，得到了环保部门的高度认可，并多次受到环保部门奖励。报告期内，该公司一如既往重视环保工作并进行资源综合利用，共计利用废石59.92万吨，粉煤灰7.08万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2014年9月24日，北京市环保局对华素制药污水处理站排水进行了抽样检测，所有指标全部达标合格。

华素制药在2000年生产基地建成的同时就投资建设了废水处理设施，控制废水污染；有完善的捕尘和排风系统；锅炉采用燃油作燃料，比燃煤产生的烟尘和SO₂污染物相对较少；对产生环境噪声设备的马达采用了消音、减震和建筑隔声等措施；危险废物按要求与有处置资质单位签订合同委托处置。对公司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风险进行识别，制定了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员工进行演练。

报告期内企业严格遵守执行北京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所有环保设施运行良好，主要污染物全部达标排放，无大环境问题出现。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12 月 0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公司	一、请问公司最近股价波动原因？答：上市公司股价受最近大盘上涨多重因素影响，同时中关村建设出售获得证监会核准有利于上市公司减轻债务负担，轻装前进，公司 2014 年业绩预测利润目标也有望得以实现。二、中关村建设剥离对公司本期的业绩会产生什么重要影响？答：在房地产调控的大环境下，建安施工业务管理难度大，行业规范度不高，由于没有房地产开发作为载体，单纯的建安施工业务受到垫资等影响毛利率不高，加之历史遗留负担重，导致中关村建设近年来持续大幅亏损。根据公司发布的《2014 年度业绩预告》，如中关村建设出售在年内实施完成，预计 2014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0 万元-3000 万元。中关村建设 2014 年预计亏损 5000 万元，也就是说如果中关村建设股权转让工作年内无法实施完成，上市公司合并后净利润将出现亏损，由于上市公司去年已经亏损，如果 2014 年续亏，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不利于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所以说证监会核准中关村建设股权出售对于确保公司 2014 年利润和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都是非常关键和及时的，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是利好。三、中关村建设出售后，上市公司预计 2014 年将实现 800-3000 万元净利润目标，公司打算采取什么措施实现净利润目标？答：在房地产大环境整体低迷的影响下，公司改变销售策略，加大房地产开发产品及存量房产的销售力度。对于本公司医药业务及时进行经营模式和市场策略的调整和优化，加大对新产品的销售力度，并对销售团队进行必要的调整和补充，力争完成业绩预测。四、作为公司主业的医药业务目前发展如何？答：作为公司医药业务的核心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军事医学科学院毒物药物研究所附属实验药厂，始终本着“依靠科技进步、依托军事医学科学院、走高科技发展之路”的主要原则，不断向市场推出新药、特药。目前拥有 19 种新药，包括国家一类新药 2 种，二类新药 5 种。在神经精神类、心血管类、口腔咽喉类药品生产、营销方面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华素制药重视市场工作，凭借以新产品研发投入和新制剂技术为核心形成的竞争实力，成为中国市场 OTC 与特色处方药的营销专家。通过近几年的市场拓展，目前，华素制药已拥有强大的全国性医院网络和权威专家网络平台，其中国家级学术权威 30 人，省级专家 120 人。OTC 方面，更塑造了强大的营销团队，通过加强零售终端推广，拓展层级分销，现有遍布全国的 22 个办事处，500 名销售人员。优质终端药店 5 万家，深度合作的 KA 连锁客户 470 家，KA 直营药店 18000 家。公司 2012 年与华夏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合作，目前厂房已经建成，收购的元治、元坦、津得斯较收购之初销售收入和销量均有了显著增长。
接待次数	261				
接待机构数量	1				
接待个人数量	26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 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本公司诉中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一案 案由: 欠款纠纷 诉讼请求: 1、中育公司返还本公司欠款 600 万元; 2、中育公司向本公司支付经济损失 65.81 万元。	641	否	执行中	调解结果: 中育公司向本公司支付欠款 600 万元、利息 41 万元, 共计 641 万元。	执行中, 无可供执行财产, 难以收回案款。	2002 年 4 月 15 日	2001 年年度报 告
本公司诉北京中华民族园蓝海洋有限公司一案 案由: 追偿纠纷 诉讼请求: 1、蓝海洋公司支付代偿款项 3970.74 万元及相应利息。	3,970.74	否	执行中	判决结果: 蓝海洋公司向我公司支付代偿款 39,707,399.74 元及利息(自 2013 年 7 月 22 日至付清之日止, 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标准计算)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执行中, 已查封蓝海洋公司在建工程“热带景区蓝海洋”项目, 并已冻结蓝海洋公司工商变更登记。	2013 年 07 月 23 日	2013-0 53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西城支行诉北京国信华电物资贸易中心及本公司一案 案由: 借款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1、国信华电公司清	2,345	是	已被执行 1,350 万元, 尚余 995 万元未执行, 目前正在就 995 万元代偿事宜协调解决方案。	调解结果: 国信华电于 2003 年 6 月 30 日前偿还 350 万元及利息, 2003 年 8 月 14 日前偿还 1,995 万元及利息, 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止, 本公司履行担保责任代为还款 1,350 万元, 该部分担保解除。本公司持有的中关村建设 1,600 万股股权被法院查封。就代偿 1,350 万元部分,	2011 年 07 月 26 日	2011-0 43

偿贷款本金 2,345 万元并支付相应利息；2、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任。	本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并向福州华电公司提起代位权之诉，后与福州华电公司以 1,000 万元金额和解，目前正在执行中。就后续 995 万元代偿事宜，本公司正在与农行方面积极协商解决方案。		
本公司向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追偿案 案由：追偿执行 追偿请求：福州华电公司向本公司支付代偿款 25,715,971.12 元及相应利息。	2,571.6	是	本公司向华电公司追偿，正在福州中院执行中。	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诉中信实业银行福州分行闽都支行，本公司及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作为第三人委托贷款合同纠纷一案，本公司累计代偿 25,715,971.12 元后依法享有追偿权，已申请追偿并进入执行程序。	正在执行中，已查封友谊大厦地上一至四层及项下土地使用权。截止报告日，本公司累计计提了 28,054,368.39 元预计负债。	2010 年 03 月 03 日	2010-002
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诉福建汇海建工集团公司及本公司案 案由：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1、本公司与福建汇海公司将堆放在福州友谊大厦项目工地内的模板、脚手架等所有建筑废料搬离；2、本公司与福建汇海公司返还福州华电公司多支付的工程款 523.7 万元；3、本公司与福建汇海公司赔偿工程质量损失 1200 万元；4、返还出租施工场地取得的收益 500 万元；5、承担全部诉讼费。	2,223.7	否	本案由福建汇海公司诉福州华电公司及本公司所引发，福建汇海公司撤回起诉，但福州华电公司提起反诉，并申请追加本公司为被告。2012 年 12 月 12 日，北京一中院裁定驳回华电公司对本公司的起诉，福州华电公司不服裁定提起上诉。2013 年 7 月 25 日，北京市高院裁定撤销北京一中院裁定，指令北京一中院继续审理。本公司不服裁定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同时向北京一中院申请中止案件审理，2014 年 2 月 14 日，北京一中院裁定中止案件审理。后最高人民法院做出裁定驳回本公司再审申请。北京一中院恢复审理后福州华电公司最终提出上列诉请。北京一中院通过摇号方式指定北京市建设工程质量第二检测所对友谊大厦项目进行质量鉴定，目前尚处于质量鉴定阶段。	案件正处于质量鉴定过程中，故暂无法判断对公司的影响。	无	2014 年 03 月 27 日	2014-016

<p>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对本公司仲裁一案</p> <p>案由：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仲裁请求：1、确认双方 2000 年 10 月 26 日所签《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于 2007 年 6 月 21 日《解除合同通知》到达时解除；2、本公司退场并移交建设主管部门要求提交的所有内业资料；3、本公司承担自 2002 年 6 月 30 日丧失施工资质且拒不退场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造成华电公司的损失 13,168.22 万元；4、本公司承担相关费用 1,078.75 万元；5、本公司承担仲裁费；6、本公司承担华电公司支付的律师费 80 万元。</p>	14,326.97	否	<p>本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被驳回。2011 年 10 月 13 日，本公司提起反请求：1、解除双方 2000 年 10 月 26 日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和《友谊大厦工程施工补充合同》；2、华电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工程款 2,001.3769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3、华电公司赔偿本公司自 2002 年 5 月 26 日起至裁决生效之日止的经济损失，暂计至 2008 年 5 月 25 日为 1,644.8352 万元；4、本公司对友谊大厦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5、华电公司承担本案仲裁费用及律师费 80 万元。反诉总金额计为 3,726.2121 万元。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提出工程造价鉴定申请。案件目前处于暂时中止审理阶段，恢复审理时间视北京一中院诉讼进展由福州仲裁委决定。</p>	<p>仲裁审理中，仲裁结果取决于造价鉴定结果。</p>	无	2011 年 02 月 23 日	2011-05
--	-----------	---	--	-----------------------------	---	------------------	---------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5)	披露索引
北京中海盛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车成军、王燕恒	丰合义浩混凝土(北京)有限公司	6,784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已于2015年1月29日完成过户,所涉及的债权债务已全部转移。	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不产生影响	2014年年度报告尚未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0.00%	否		2014年12月6日	2014-117号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中	北京中	2014年12	0	-4,652.09	5637.64	411.60%	本公司与北京中建云霄投资管理	否		是	是	2014年	2014-05

建云霄 投资管 理有限 公司	关村开 发建设 股份有 限公司	月 15 日完 成北京市 工商局因 股东变更 修订公司 章程备案 工作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云霄） 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签署了 《关于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 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本公 司将所持中关村建设 90%的股权 出售给中建云霄，中建云霄按照 评估值以现金 521.70 万元受让 股权。2014 年 11 月 7 日，鉴于《股 份转让协议》中对过渡期安排的 约定和中关村建设经营状况，标 的股份的最终交易价格调整为 0。					6 月 13 日	8
-------------------------	--------------------------	---	--	--	--	--	--	--	--	--	--	-------------	---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 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 价格	关联交易 金额（万 元）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关联交易结 算方式	可获得的 同类交易 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新恒基(沈阳)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家庭成员的其他企业	为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施工(本公司与新恒基(沈阳)置业有限公司工程施工)	市场价	67133.81	1,103.16	0.44%	同日常经营	67133.81		
三边俱乐部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为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施工(中关村建设承揽三边俱乐部发包的国美第一城会所精装修工程。工程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国美第一城。工程规模:1750余平方米)	市场价	1347.34	120.19	0.05%	同日常经营	1347.34	2012年11月14日	2012-066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租赁房产	房产租赁(本公司出租中关村科贸中心部分房产给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市场价	8595.18	661.17	36.73%	同日常经营	8595.18	2007年11月29日	2007-076
稼轩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租赁房产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租其房产中关村建设大厦302-304室给稼轩投资有限公司	市场价	44.46	44.46	2.47%	同日常经营	44.46		
北京稼轩博盛文化娱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租赁房产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租其房产中关村建设大厦308-314室给稼轩博盛文化娱乐有限公司	市场价	65.52	65.52	3.64%	同日常经营	65.52		
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关联担保	贷款担保(控股股东为中关村建设在建设银行建国支行的1年期流动资金贷款9000万元提供信用担保)	市场价	9000	9,000	21.30%	同日常经营	9000	2015年1月8日	2015-001
合计				--	--	10,994.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工程施工的关联交易有利于中关村建设集合优质资源,开创并占领上海、沈阳、重庆地区乃至西南地区房地产开发及建安施工市场,提高公司经营业绩。担保是为支持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用于流动资金周转。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均遵循市场价。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国美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应付关联方 债务	本公司继续向国美控股借款 356,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定价原则和依据：借款利率根据同期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上浮 15% 计算。本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2014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及 2014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本次交易对方国美控股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故本次借款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国美控股在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回避表决。	否	35,600	0	35,600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还款计划：(1) 在借款到期日前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2) 逾期未归还，按逾期金额的日万分之三向国美控股支付逾期还款违约金。本公司以持有的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公司股权（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权应得红利及其他收益）作质押担保，到期不能归还国美控股的贷款，国美控股有权处理出质物。通过本次交易，公司获得的流动资金将用于项目投入和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加快工程进度，缓解资金压力。董事会认为：此次交易有助于公司融资拓展主业，借款利率确定公允合理，对上市公司不存在较大风险。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北京国信华电物资贸易公司	2003年04月24日	995	2002年04月29日	995	连带责任保证	2002年11月30日	否	否
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	2001年05月18日	1,500	2001年08月23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2年08月23日	否	否
中关村科技贸易中心商品房、蓝筹名座、蓝筹名居承购人	2002年10月10日	161.06	2011年01月01日	161.06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蓝筹名座商品房承购人	2002年02月02日	376	2011年01月01日	376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哈尔滨中美国际项		4,324.55	2011年01月	4,324.55	连带责任保	阶段	否	否

目商品房承购人			01 日		证			
哈尔滨中美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548	2011 年 01 月 01 日	548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哈尔滨中美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5,279.11	2011 年 01 月 01 日	5,279.11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哈尔滨中美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1,938.58	2011 年 10 月 11 日	1,938.58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哈尔滨中美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299.58	2013 年 09 月 18 日	299.58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08 月 30 日	15,000	2014 年 05 月 05 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2017 年 05 月 05 日	否	否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1 月 08 日	9,400	2014 年 12 月 29 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2015 年 12 月 28 日	否	否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03 月 03 日	3,000	2014 年 01 月 17 日	3,000	抵押	2017 年 01 月 28 日	否	否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03 月 03 日	2,000	2014 年 01 月 17 日	2,000	抵押	2017 年 03 月 19 日	否	否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9 月 23 日	15,000	2014 年 10 月 31 日	14,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2018 年 4 月 30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45,662.89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42,262.8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59,821.88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56,421.88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08 月 30 日	10,000	2014 年 10 月 16 日	4,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 年 10 月 16 日	否	否
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 11 月 13 日	15,000	2012 年 11 月 02 日	5,67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 年 11 月 02 日	否	否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 11 月 06 日	8,000	2012 年 10 月 31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 年 10 月 31 日	是	否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08 月 30 日	5,700	2014 年 08 月 13 日	4,600	抵押	2015 年 8 月 13 日	否	否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07 月 08 日	2,000		0	抵押		是	否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	2014 年 07	2,000		0	连带责任保		是	否

限责任公司	月 08 日			证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4,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4,2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42,7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4,47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59,662.89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46,462.8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102,521.8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70,891.88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2.8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16,49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39,492.4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55,987.4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本公司参股公司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在建设银行保利支行申请期限为一年的流动资金贷款9,000万元,本公司和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系同一控制人下的关联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同时本公司以位于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8号的中关村科贸中心五层部分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与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信托贷款合同,贷款金额14,000万元,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以位于南岸区南坪街道南坪南路318号部分房产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建设银行北京石景山支行申请期限为两年的流动资金贷款4,600万元,本公司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其中本公司以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中街6号院9号楼3层301、310商业用途房地产作为抵押;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位于房山区西路街道金光北街1号的土地使用权以及房山区良乡金光北街1号1号、2号、3号、4号、5号、6号、7号楼房产作为抵押。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河北银行广安街支行申请期限为一年的流动资金贷款13,000万元,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位于朝阳区霄云里3号楼房产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国美控股集团 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所持上市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关村，股票代码：000931）自可上市流通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自可上市流通之日起 36 个月内减持价格不低于《承诺函》公告日前 5 个交易日均价的 120%（即 9.99 元*120%=11.99 元），《承诺函》公告日前 5 个交易日均价=公告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公告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上述价格如遇到分红、转增、送股、配股等事项时，相应进行除息除权调整。	2015 年 03 月 30 日	减持承诺期限 为自可上市流 通之日起 6 个月 内；限售承诺期 限为自可上市 流通之日起 36 个月内。	正在履行中
收购报告 书或权益 变动报告 书中所作 承诺	国美控股集团 集团有限公司	国美控股在《收购报告书》中做出如下承诺：做出如下承诺： 1、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不从事建筑施工、市政施工等与上市公司有竞争性的施工类业务；2、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不从事与上市公司有竞争的科技园区及开发区的地产开发业务；3、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在上市公司有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同一地区直接或间接从事新的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住宅类房地产开发业务时，优先考虑上市公司开发权；但其目前正在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和按下述第 4 条所述实施的开发业务除外；4、在上市公司有资金和开发计划的前提下，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所从事的房地产开发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均应将上述商业机会优先让与上市公司。如先通知上市公司并在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承诺放弃该商业机会；如果上市公司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被视为放弃该业务机会。5、在上市公	2006 年 10 月 20 日	长期	截至目前，国美控股做出的“提供部分资金帮助”的承诺已完成。“向上市公司寻找或注入优质房地产资产”的原收购承诺目前已按法定程序完成变更，变更后的承诺内容为：豁免上市公司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累计拖欠及应付大股东借款利息 55,947,099.62 元。《中关村收购报告书》中“寻找或注入优质的房地产项目”已不符合宏观环境、股东资源和上市公司战略及中小股东利益，不再履行。上述变更承诺事宜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及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加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在审议该事项的具体程序中，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详见 2014 年 5 月 6 日，公告 2014-041 号、042 号，2014 年 5 月 23 日，公告 2014-048 号）目前，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已不存在不符合监管指引要求的承诺和超期未履行承诺的相关情况（详见 2014 年 5 月 28 日，公告

		司妥善解决 CDMA 担保问题后及在各方努力下解决了上市公司的其他或有负债、逾期贷款、税务纠纷等问题，可以确保上市公司的资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鹏泰投资同意向上市公司寻找或注入优质的房地产项目及提供部分资金帮助，以协助上市公司明确主业及增强其持续盈利能力，同时最大限度规避与上市公司间的同业竞争。			2014-051 号)。就变更后的承诺内容“豁免上市公司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累计拖欠及应付大股东借款利息 55,947,099.62 元。”国美控股现已兑现承诺，公司财务部门据此进行账务处理，增加上市公司“资本公积”55,947,099.62 元。至此，国美控股变更后的承诺事项全部履行完毕（详见 2014 年 7 月 2 日，公告 2014-073 号）。
资产重组 时所作承 诺	国美控股集 团有限公司	国美控股在放弃收购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时做出承诺：经第三届董事会 2008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暂缓出售四环医药，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国美控股同意本公司做出暂缓出售四环医药的决定，并承诺在条件成熟时将不低于 40,000 万元再次收购四环医药，若有其他潜在投资者参与竞价，则以价高者得为原则（详见 2008 年 1 月 19 日，公告 2008-006、007 号）。	2008 年 01 月 17 日	长期	公司收悉中国证监会（2008）29 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试行）》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本公司申请的审查（详见 2008 年 3 月 31 日，公告 2008-022 号）。截止目前，本公司未重启出售四环医药股权的工作。
承诺是否 及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元治、元坦、津得斯	2014年01月01日	2014年12月31日	11,551.73	6,404.97	适用	2013年09月26日	2013-065

未达到预测的原因如下：

1、元治受以下因素影响，2014 年度收入未达到预期。

(1) 低价药目录的出台，使全国各省招标进程明显延迟，市场影响的滞后效应将向后传导 1-2 年。

(2) 受全国招标进度延迟的影响，目标医院的开发周期也将相应延长。

2、元坦受以下因素影响，2014 年度收入未达到预期。

(1) 元坦未能进入 2012 新版 520《国家基本药物目录》，而该产品市场定位只适合于在二级以下中低端医疗机构使用，基药政策的影响将对产品市场将产生重大影响。

(2)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每三年更新一次，按时间估算，2015 版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理论上应在 2016 年 5 月公布，即使元坦进入 2015 版国家基本药物目录，要参加各省之后进行的招标后，进入市场销售的时间也将是 2017 年以后的事情了。

鉴于上述原因，2014 年度元治、元坦未能完成相应收入预测。公司相关部门克服困难，2014 年度元治、元坦、津得斯收入同比实现了 6.88% 的增长。公司拟变更原收入预测，已经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提交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 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告 2015-020、021 号）。公司对元治和元坦收入预测与 2014 年度实际完成业绩相差较大事项深感自责，特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歉意！

公司对广大投资者一直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深表感谢，公司董事会对此次未能完成收入预测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之处再次诚恳致歉，并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娟、钱斌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财务顾问，截至披露日，已支付全部财务费用100万元。因股权分置改革的持续督导事宜，聘请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股改持续督导机构，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委派薛虎先生作为保荐代表人，负责本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聘任公司总裁、副总裁事宜

经第五届董事会原董事长周宁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聘任侯占军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职务，并继续担任财务总监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聘任王晶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并继续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上述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4年1月7日，公告2014-001号）。

2、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事宜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月20日收到董事李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李辉先生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详见2014年1月22日，公告2014-005号）。后股东广东粤文投资有限公司推荐翟姗姗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及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4年1月28日，公告2014-007号；2014年3月3日，公告2014-011号）。

3、中关村建设拟出售中源大通10%股权事宜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北京中源大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股权以1600万元转让至天津市宁渠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三方于2014年1月3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中关村建设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5750万元，此次股权转让价格为1600万元，2013年度需对剩余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4150万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详见2014年1月7日，公告2014-002号）。

4、董事长周宁先生辞职，董事黄秀虹女士被推举代为履行职务

公司原董事长周宁先生于2014年3月31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及子公司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经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推举黄秀虹董事代为履行职务（详见2014年4月1日，公告2014-017号）。

5、财务总监辞任及增补事宜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4月11日收到公司总裁兼财务总监侯占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公司总裁兼财务总监侯占军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在辞去该职务后，侯占军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总裁职务（详见2014年4月15日，公告2014-028号）。

经公司总裁侯占军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出具提名函，公司聘任宋学武先生为财务负责人。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4年4月28日，公告 2014-034号）

经公司总裁侯占军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出具提名函，公司聘任宋学武先生为财务总监。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4年8月27日，公告 2014-087号）

6、增补董事及选举董事长事宜

经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并经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增补侯占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详见2014年4月15日，公告2014-029号；2014年5月6日，公告2014-040号）；经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侯占军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详见2014年5月6日，公告2014-041号）。

7、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原收购承诺事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55号）及北京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京证监发〔2014〕35号）文件中的要求，本公司对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进行了全面梳理和检查（详见2014年2月14日，公告2014-010号），其中，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控股”）未能全面履行的“向上市公司寻找或注入优质房地产资产”的原收购承诺目前已按法定程序完成变更，变更后的承诺内容为：“豁免上市公司自2011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止，累计拖欠及应付大股东借款利息55,947,099.62元。《中关村收购报告书》中“寻找或注入优质的房地产项目”已不符合宏观环境、股东资源和上市公司战略及中小股东利益，不再履行。”

上述变更承诺事宜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加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在审议该事项的具体程序中，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详见2014年5月6日，公告2014-041号、042号，2014年5月23日，公告2014-048号）

目前，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已不存在不符合监管指引要求的承诺和超期未履行承诺的相关情况（详见2014年5月28日，公告2014-051号）。就变更后的承诺内容“豁免上市公司自2011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止，累计拖欠及应付大股东借款利息55,947,099.62元。”国美控股现已兑现承诺，公司财务部门据此进行账务处理，增加上市公司“资本公积”55,947,099.62元。至此，国美控股变更后的承诺事项全部履行完毕。（详见2014年7月2日，公告2014-073号）

8、董事会秘书辞任及增补事宜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7月1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晶先生的书面辞呈。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晶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在辞去该职务后，王晶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详见2014年7月2日，公告2014-074号）。

经董事长侯占军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出具提名函，公司聘任黄志宇先生为董事会秘书。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4年7月15日，公告 2014-076号）。

9、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公司将所持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90%的股份以521.70万元的价格出售给北京中建云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事项已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完成股份过户手续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的备案工作。

2014年5月5日，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发布《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经深交所批准，公司股票于2014年5月5日起停牌（详见2014年5月5日，公告2014-039号）；

2014年5月12日，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经深交所批准，公司股票于2014年5月12日开始继续停牌（详见2014年5月12日，公告2014-044号）；

2014年5月19日、5月26日、6月3日、6月10日，公司均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经深交所批准，公司股票继续停牌（详见2014年5月19日，公告2014-046号；2014年5月26日，公告2014-050号；2014年6月3日，公告2014-054号；2014年6月10日，公告2014-056号）；

2014年6月11日，公司发布《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详见2014年6月11日，公告2014-057号）；

2014年6月12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相关公告。经公司申请, 公司股票于2014年6月13日开市起复牌(详见2014年6月13日, 公告2014-058、059、060、061号及同日相关公告);

2014年7月3日, 中国证监会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接受凭证140803号》;

2014年7月7日, 中国证监会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140803号》;

2014年7月16日, 中国证监会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0803号》(详见2014年7月18日, 公告2014-078号);

2014年7月30日, 中国证监会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40803号》;

2014年9月12日, 中国证监会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40803号》;

根据公司与北京中建云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中对过渡期安排的约定和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状况, 本次交易价格最终确定为0元。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4年11月8日, 公告2014-106号; 2014年11月25日, 公告2014-112号)。

2014年12月2日, 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91号)(详见2014年12月5日, 公告2014-113号及同日相关公告);

后公司完成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90%的股份过户手续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的备案工作(详见2014年12月19日, 公告2014-123号及同日相关公告)。

10、关于出售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及收购丰合义浩混凝土(北京)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事宜

基于经营发展所需, 公司向北京竣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5.2%股权并与北京竣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收购丰合义浩混凝土(北京)有限公司90%股权。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4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4年12月6日, 公告2014-114、116、117号; 2014年12月23日, 公告2014-128号)。

截至披露日, 公司已完成丰合义浩混凝土(北京)有限公司的股权变更程序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事宜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要求, 公司将股权比例20%以下的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 截止2014年9月30日经了解该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置成本未发生变化, 故不作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我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4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4年12月6日, 公告2014-114、115、119号; 2014年12月23日, 公告2014-128号)。

12、大股东限售股解禁及追加承诺事宜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国美控股)发布的《关于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近日国美控股委托公司董事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对其所持有的153,532,91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解除限售的申请, 并办理有关手续。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 该部分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15年3月30日(详见2015年3月27日, 公告2015-009号)。

同时, 为彰显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决心, 国美控股承诺: “所持上市公司股票(股票简称: 中关村, 股票代码: 000931)自可上市流通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 自可上市流通之日起36个月内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承诺函》公告日前5个交易日均价的120%(即9.99元*120%=11.99元), 《承诺函》公告日前5个交易日均价=公告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公告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上述价格如遇到分红、转增、送股、配股等事项时, 相应进行除息除权调整”。董事会将及时督促国美控股严格遵守承诺(详见2015年3月27日, 公告2015-009号)。

13、调整《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事宜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及补充。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3月28日, 公告2015-010号; 详见2015年4月14日, 公告2015-015号)。

14、公司股票停复牌事宜

公司于2015年3月5日披露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从2015年3月4日开市起停牌（详见2015年3月5日，公告2015-002号）。2015年3月11日，公司披露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详见2015年3月11日，公告2015-003号）；2015年3月18日，公司披露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详见2015年3月18日，公告2015-004号）；2015年3月25日，公司披露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详见2015年3月25日，公告2015-007号）。

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公司基本明确本次重大事项为非公开发行股票。201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披露了相关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3月30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详见2015年3月30日，公告2015-013号）。

15、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拟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4,002.33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控股股东国美控股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的特定对象。其中，国美控股承诺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认购金额为4亿元。除国美控股外，其他发行对象的范围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等。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国美控股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三十六个月，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十二个月，限售期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开始计算。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但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详见2015年3月28日，公告2015-010、011、012号及同日相关公告）。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8,332,910	24.94%						168,332,910	24.94%
1、国有法人持股	14,800,000	2.19%						14,800,000	2.19%
2、其他内资持股	153,532,910	22.75%						153,532,910	22.7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53,532,910	22.75%						153,532,910	22.7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06,514,030	75.06%						506,514,030	75.06%
1、人民币普通股	506,514,030	75.06%						506,514,030	75.06%
三、股份总数	674,846,940	100.00%						674,846,94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5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5,2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3%	158,114,894	0	153,532,910	4,581,984		
广东粤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1%	21,001,714	-2,040,954	0	21,001,714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金 7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50%	10,111,453	10,111,453	0	10,111,453		
北京实创高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4%	5,000,000	0	5,000,000	0	冻结	5,000,000
中关村高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国有法人	0.74%	5,000,000	0	5,000,000	0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4%	3,000,000	0	3,000,000	0		
王玲	境内自然人	0.38%	2,579,632	2,579,632	0	2,579,63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其他	0.36%	2,441,763	2,441,763	0	2,441,763		
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交易所)	境外法人	0.30%	2,000,000	2,000,000	0	2,000,000		
北京顺鑫置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8%	1,904,061	1,904,061	0	1,904,06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香港上市公司中国星文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份代号:HK8172,以下简称:中国星文化)2014年12月19日披露的公告:中国星文化宣布以每股0.2元,向稼轩集团、VisionPath、高振顺及瑞东环球配发13.79亿股新股,及13.79亿股带有换股权的优先股,4名投资者承配新股后,将合共持有该公司60%股权,其中稼轩集团持有42%中国星文化股权。若优先股转换后,持股比例将进一步增至75%,其中稼轩集团持有52.5%。稼轩集团分别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光裕先生与本公司股东广东粤文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许钟民夫人马青女士最终拥有55%及45%,由此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广东粤文投资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粤文投资有限公司	21,001,714		人民币普通股	21,001,714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金 7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111,453		人民币普通股	10,111,453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581,984		人民币普通股	4,581,984				

王玲		2,579,632	人民币普通股	2,579,63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2,441,763	人民币普通股	2,441,763
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交易所)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北京顺鑫置业有限公司		1,904,061	人民币普通股	1,904,061
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		1,866,752	人民币普通股	1,866,752
李图宝		1,722,208	人民币普通股	1,722,208
陈芙蓉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香港上市公司中国星文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份代号:HK8172,以下简称:中国星文化)2014年12月19日披露的公告:中国星文化宣布以每股0.2元,向稼轩集团、VisionPath、高振顺及瑞东环球配发13.79亿股新股,及13.79亿股带有换股权的优先股,4名投资者承配新股后,将合共持有该公司60%股权,其中稼轩集团持有42%中国星文化股权。若优先股转换后,持股比例将进一步增至75%,其中稼轩集团持有52.5%。稼轩集团分别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光裕先生与本公司股东广东粤文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许钟民夫人马青女士最终拥有55%及45%,由此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广东粤文投资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公司前十名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黄秀虹	2001年05月25日	72634157-6	100,000 万元	项目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未来发展战略	国美控股集团是以零售服务业、地产业、投资业为主营业务,多元化协调发展的大型集团企业,其未来发展战略是成为综合实力领先、持续创新、多元化发展的大型投资控股集团。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等	国美控股未经审计的 2014 年合并报表中,总资产为 1,034,690.94 万元,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为 131,769.13 万元,营业收入为 271,756.94 万元,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为 -18,610.20 万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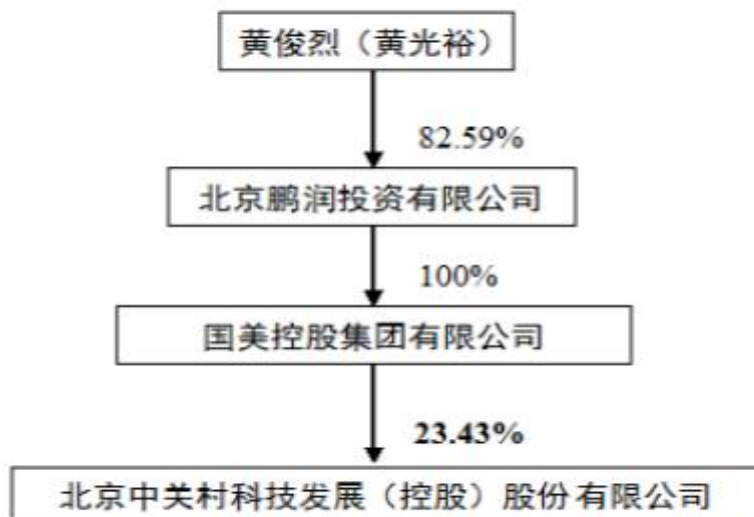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黄俊烈先生(又名黄光裕)	中国(香港)	是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国美电器(00493.HK)、三联商社(600898.SH)、中国星文化(08172.HK)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 董事

侯占军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研究生学历，会计师。历任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中心财务经理，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总监，曾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黄秀虹女士，现任本公司董事。毕业于赫尔辛基学院，硕士学位。历任北京国美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国美电器有限公司总部采购中心总经理，北京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华东区总经理。现任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鹏润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邹晓春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毕业于南昌大学法律系专科，先后取得中国律师资格证书、中国税务师资格、国家公证员资格、工业经济师、基建招投标律师业务资格、证券律师业务资格、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等证书。

邹晓春先生系北京市中逸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并担任主任职务；从2010年12月起，担任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00493.HK）执行董事（及授权代表）；自2011年起担任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中关村第一大股东）执行委员会委员；2013年12月起，任优万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2014年8月起，任北京逸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北京简道众创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2015年3月起，任中国星文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08172.HK）非执行董事。

2013年3月19日，邹晓春先生曾担任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600868.SH）独立董事、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548.SZ）独立董事；自2010年12月起至2013年12月，曾兼职国美电器集团副总裁、高级副总裁；自2011年6月起至2014年6月，曾任三联商社股份有限公司（600898.SH）副董事长。

陈萍女士，MBA，现任本公司董事。历任重庆市沙坪坝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美电器重庆分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国美电器董事局主席秘书，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兼董事长办公室主任、行政副总裁，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行政副总裁，现任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张晔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历任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北京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并兼任集团内多家公司董事、监事。

翟姗姗女士，现任本公司董事。深圳前海华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师范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曾任北京京文唱片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06年11月至今任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郭光先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1986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1997年毕业于德国科隆大学法学院，法学博士，律师。2002年参加中国证监会组织的独立董事培训，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书。2001年4月至今，北京市天睿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

许军利先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学硕士、律师。2003年9月经中国证券业协会、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课程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结业证。2001年至2005年，北京众天中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05年至今，北京市中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廖家河先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毕业于南京大学数学系计算数学专业，学士学位，注册会计师。2005年至2011年7月，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1年7月至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中原内配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宁先生，MBA，曾任本公司董事长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长。曾在中国中信集团工作，历任中国东方通信卫星公司总经理助理；中信二十一世纪（香港上市公司）执行主席助理；曾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

(二) 监事

李斌先生，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硕士研究生学历，CPA。1999年12月加入本公司，历任业务发展部副经理，投资管理部经理、营运管理中心副总监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营运管理中心总监，同时兼任本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中心总监，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更先生，现任本公司监事。毕业于中共北京市委党校（北京行政学院），本科学历，历任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尚颖女士，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研究生学历。历任中铁十六局集团一公司、中实集团公司法务经理、法律顾问，

现任本公司法律事务部经理。

(三) 高级管理人员

王晶先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北京大学经济学学士，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历任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黄志宇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经济师。1997年至1999年在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部工作，1999年至2010年在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工作，其中：2003年至2007年任证券事务代表；2007年至2010年任董事会秘书；2010年3月至2014年6月在达力普石油专用管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宋学武先生，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高级会计师，研究生学历。本科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务会计专业，研究生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曾任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11月至2011年12月期间同时兼任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黄秀虹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2009年09月01日	至今	是
邹晓春	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及授权代表）	2010年12月17日	至今	是
邹晓春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委员会委员	2011年03月01日	至今	是
邹晓春	中国星文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5年03月19日	至今	是
陈萍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助理	2013年03月18日	至今	是
张晔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助理	2009年09月01日	至今	是
陈更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副总监	2011年10月01日	至今	是
翟姗姗	深圳前海华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03日	至今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廖家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1年07月01日	至今	是
许军利	北京中瑞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5年03月26日	至今	是
郭光	北京天睿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1年04月01日	至今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三人均为本公司独立董事。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延用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批确定的《薪酬福利管理制度》。

根据《薪酬福利管理制度》，公司制订董事长、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员工的薪酬标准。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岗位考核工资及年终绩效奖金，其中基本工资是根据员工所任职的岗位职级与岗位类别确定，依据一个考勤周期内员工的实际出勤状况按月发放给员工的固定收入；岗位考核工资是与员工工作表现相挂钩的部分，经过绩效考核后进行发放，具体挂钩比例根据员工类别、岗位级别的不同有所差异；年终绩效奖金是指与年度部门及公司整体经营目标的达成情况挂钩的部分，经过考核后进行发放。

2014年3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兑现2013年度高管绩效工资的议案。2014年9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兑现2014上半年度高管绩效工资的议案。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批确定。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税前60,000元/年，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09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确定。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可在公司据实报销。

报告期内，除2014年离任董事长周宁及现任董事长侯占军，其他非独立董事均未领取董事薪酬，全体监事均未领取监事薪酬。董事翟姗姗在控股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故领取职务薪酬。监事李斌、监事尚颖因在总部职能部门任职，故领取职务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侯占军	董事长兼总裁	男	43	现任	71	0	51.98
黄秀虹	董事	女	41	现任	0	188.61	114.72
邹晓春	董事	男	45	现任	0	32	26.4
陈萍	董事	女	43	现任	0	57.01	35.93
张晔	董事	男	42	现任	0	51.11	31.37
翟姗姗	董事	女	33	现任	18.42	0	14.16
廖家河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6	0	5.04
许军利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6	0	5.04
郭光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6		5.04
李斌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45	现任	48.16	0	35.65
陈更	监事	男	53	现任	0	37.11	20.98
尚颖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8	现任	16.51	0	12.64
王晶	副总裁	男	43	现任	42	0	31.03
宋学武	财务总监	男	43	现任	10.73	0	7.54
黄志宇	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16.43	0	11.71
周宁	前任董事长	男	57	离任	28	0	19.99
合计	--	--	--	--	269.25	365.84	429.2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辉	董事	离任	2014年01月20日	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职务
翟姗姗	董事	聘任	2014年02月28日	股东推荐
周宁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及子公司相关职务	离任	2014年03月31日	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职务
宋学武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14年04月25日	公司聘任
侯占军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	任免	2014年05月05日	2014年1月6日，公司聘任侯占军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职务，并继续担任财务总监职务；2014年4月11日，侯占军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在辞去该职务后，侯占军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总裁职务；2014年5月5日，经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并经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侯占军先生当选为董事，同月经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侯占军先生当选为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王晶	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4年07月01日	2014年1月6日，公司聘任王晶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并继续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2014年7月1日，王晶先生因工作原因，申

				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在辞去该职务后，王晶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
黄志宇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4年07月14日	董事会聘任
宋学武	财务总监	聘任	2014年08月15日	公司聘任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核心技术团队及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六、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职工人数	2427	<p>专业构成</p> <p>行政人员, 301, 12%</p> <p>生产人员, 532, 22%</p> <p>销售人员, 702, 29%</p> <p>财务人员, 109, 5%</p> <p>技术人员, 783, 32%</p>
公司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6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32	
销售人员	702	
技术人员	783	
财务人员	109	<p>教育程度</p> <p>高中及以下, 1103, 46%</p> <p>本科, 520, 21%</p> <p>博士, 2, 0%</p> <p>大专, 758, 31%</p> <p>硕士, 44, 2%</p>
行政人员	30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中及以下	1103	
大专	758	
本科	520	
硕士	44	
博士	2	
博士后	0	

薪酬：

根据企业的实际经营业绩情况，紧密结合企业的战略和文化，系统全面的考虑同行业薪酬报告数据以及公司所在地上一年的CPI指数、社会平均工资涨幅、年度企业工资指导线等各项因素确定薪酬体系。遵循战略导向、经济性、体现员工价值、激励作用、相对公平、外部竞争性等原则，不断改善薪酬体系。

薪酬结构中设计固浮比例时，充分考虑到职位在企业中的层级、岗位在企业中的职系、岗位员工的技能和资历以及岗位的性能。层级越高则薪酬中浮动占比越高。

薪酬项目分为基本工资、岗位绩效工资和年终绩效奖金三部分。其中基本工资根据员工在考勤周期内的实际出勤状况按月发放；岗位绩效工资与员工的工作业绩达成情况挂钩；年终绩效奖金与部门及公司整体当年业绩指标的完成情况挂钩。

培训：

公司注重打造学习型企业，对员工的培训遵循系统性、制度化、主动性、专业化和效益性原则。逐步形成了“岗前培训、在岗培训、专业技能培训、产品知识培训、企业文化培训”五位一体的培训体系。同时公司关注梯队建设，与在京高校合作，在公司建立校外实习基地，引入高学历管理培训生，形成了各部门人才储备的蓄水池机制。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改进和完善公司管理制度和治理结构,推进公司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健全,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目前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所有的重大事项均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履行审批程序,确保股东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

为规范关联交易运作,公司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为关联交易的审议决策机构,各自在其权限范围内,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审批。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签订书面协议,并对协议的内容及履行情况等事项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及时披露。

(二)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遵循《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中有关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规定,规范地行使权利。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实行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公司控股股东能够严格规范自身行为,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没有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的行为。

(三)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保证董事选聘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在董事的选举过程中,积极推行累积投票制度,以充分反映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组成和职权、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议案的提交、审议及表决程序、董事会会议记录及专业委员会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目前公司共有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职责。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规范、各司其责,发挥了相应职能,对定期报告的编制过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订、考核实施过程等进行有效监督。各专门委员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能够做到事前分析,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价,依据专业知识和能力,对有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意见,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重要支持。

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职,恪尽职守,积极参加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详细审阅会议相关材料,认真参与各议案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在对公司2014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认真了解的基础上,凭借专业知识分别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关联交易、定期报告、重大资产重组、推荐董事候选人、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会计政策变更、控股股东变更承诺、聘请股改持续督导机构等39项重要事项出具了专项意见,勤勉尽责,有力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和职权、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及监事会会议记录等事项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目前,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要求,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经建立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新制定的《薪酬福利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已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公开、透明的方式对经理人员进行选聘,同时建立了经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绩效和个人业绩相联系的激励机制,以保持经理人员的稳定。

(六) 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尊重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推进与利益相关者进行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公司鼓励职工通过与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直接沟通和交流,反映职工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涉及职工利益的重大决策的意见。

在保持公司持续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公司更加关注所在社区的福利、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等问题,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

(七)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

公司按照《证券法》、《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

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具体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等。

(八) 关于同业竞争

就同业竞争事项，控股股东作出相关具体承诺，以期最大限度规避与上市公司间的同业竞争。该承诺长期有效并得到切实履行。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为加强对重大内部信息及知情人的管理，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根据监管部门对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的各项管理要求，加强对内幕信息对外报送及其知情人的管理，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内部信息保密工作和外部信息披露行为。2013 年度，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2011]30 号的规定，结合监管机构有关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完善相关制度内容。报告期内，通过自查，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行为。

公司在披露定期报告及筹划、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事项的同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制作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并及时向交易所予以报备。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05 日	1、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5、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2013 年度财务报告各项计提的方案；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8、关于兑现 2013 年度公司前任董事长绩效工资的议案；9、《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10、关于增补侯占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14 年 05 月 06 日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40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2 月 28 日	1、关于公司为中关村建设 10,500 万元续贷提供担保的议案；2、关于公司为中关村建设 5,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3、关于增补翟姗姗女士为董事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14 年 03 月 03 日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11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03 日	关于为华素制药向河北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14 年 04 月 04 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19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22 日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原收购承诺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14 年 05 月 23 日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48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6 月 30 日	1、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2、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2.1 交易标的、交易对方和交易方式 2.2 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2.3 支付方式与支付期限 2.4 评估基准日、交易标的在过渡期间的损益归属 2.5 相关人员安置 2.6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7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协议的生效条件 2.8 决议有效期 3、关于《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4、关于公司与北京中建云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的议案；5、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6、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7、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8、关于评估	全部通过	2014 年 07 月 01 日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71

		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9、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7 月 07 日	1、关于公司为中实混凝土南京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2、关于公司为中实混凝土南京银行最高债权额合同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3、关于公司向国美控股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14 年 07 月 08 日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75
201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8 月 29 日	1、关于为华素制药向河北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2、关于为华素制药向建设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3、关于为华素制药向大连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14 年 08 月 30 日	《201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91
201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9 月 22 日	关于为华素制药向昆仑信托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14 年 09 月 23 日	《201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98
2014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1 月 24 日	1、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重大关联交易》中交易价格依据《股份转让协议》进行调整的议案；2、关于聘请国都证券作为公司股改持续督导机构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14 年 11 月 25 日	《2014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112
2014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2 月 22 日	1、关于中实混凝土与竣朗投资共同收购丰合义浩 9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中实混凝土拟质押其持有丰合义浩股权的议案；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14 年 12 月 23 日	《2014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128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廖家河	19	2	16	1	0	否
许军利	19	2	16	1	0	否
郭光	19	3	16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8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详细审阅会议及相关材料,认真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工作中各委员会均按其实施细则履行相应责任,定期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并切实履行自己的职责,发挥独立性,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工作过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定、考核实施过程、公司投资决策的制定和执行过程、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任免过程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各专门委员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能够做到完整的事前分析,有效的事中监控和全面的事后评价,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对有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意见,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重要支持。

1、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同时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

2014年3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兑现2013年度高管绩效工资的议案。

2014年9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兑现2014上半年度高管绩效工资的议案。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14年1月,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推荐侯占军先生、王晶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议案。经提名委员会慎重考察,一致同意推荐侯占军先生、王晶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并提请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

2014年1月,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推荐翟姗姗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提名委员会慎重考

察，一致同意推荐翟姗姗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请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予以审议。

2014年4月，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推荐侯占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提名委员会慎重考察，一致同意推荐侯占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请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予以审议。

2014年4月，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推荐宋学武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经提名委员会慎重考察，一致同意推荐宋学武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并提请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予以审议。

2014年7月，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推荐黄志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提名委员会慎重考察，一致同意推荐黄志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并提请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予以审议。

2014年8月，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推荐宋学武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提名委员会慎重考察，一致同意推荐宋学武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并提请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予以审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在《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指导下，审计委员会参与年报审计，积极开展公司内部与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

2014年2月13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14年度第一次会议，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2014年3月28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会议，经过对公司财务报告的认真审核，认为公司2013年年度财务报表所执行的会计政策与采用的会计估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及行业相关规定，公司编制2013年年度财务报表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2013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多次与会计师事务所就有关问题进行沟通，并对审计调整事项进行仔细核对，如发现重大问题或重大调整事项要求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最后，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后，审计委员会于2014年4月10日召开2014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续聘事宜，形成决议并同意将审议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在2013年年度报告编制与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保持与公司管理层及年审会计师的广泛、适时的沟通，定期召开专门会议，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进展，对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此外，审计委员会要求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年度审计工作开展前，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并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进程进行跟踪，并对审计工作完成情况进行督促。就会计师事务所针对2013年年度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计划与策略、初审意见及正式审计报告召开专门会议进行审议，形成决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4年8月26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2014年半年度会计报表》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运作体系，在业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2、人员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法人地位，对公司财产享有独立的法人财产权。同时本公司拥有独立的商标、商标使用权，独立的专利、专有技术，独立的土地使用权、房屋产权。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4、机构方面：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不受控股股东及其下属机构的任何影响。

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独立的财会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控股股东不存在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况。

七、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章节中第九部分——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相关内容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年度工作目标和计划的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工资。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自2011年度起贯彻实施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等五部委联合颁布的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按照五部委对内控体系建设工作要求,公司于2011年9月份成立内控体系建设项目组,董事会总体负责,董事长亲自挂帅,形成以董事长为首的管理层决策委员会,并引入国际知名中介机构,开始全面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在中介机构指导、配合下,依据其丰富的内控建设工作经验,设计形成内控建设工作方案,划定工作阶段,设置各阶段工作内容及工作底稿模型,并依据方案开展范围确定、访谈、穿行测试、提出并确认发现的问题,完成设计有效性评估,形成设计整改方案,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全面完成了内部控制设计整改,2012年颁布了《内部控制手册》及相关制度,在随后的2013及2014年,公司严格落实内部控制相关制度,每年实施多次执行有效性测试,对所发现问题及时进行整改,已形成一套合规、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基本规范及指引、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和《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要求,结合企业实际情况进行。内部控制的范围涵盖了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各种业务和事项,从内容上涵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以及依据基本规范及指引等相关要求确定的重要领域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包括公司层面控制、流程层面控制和信息系统控制三个方面。公司层面控制主要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个方面进行;流程层面控制主要关注财务报表关账及披露管理、销售管理、采购管理、工程招标管理、研究与开发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融资管理、税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资金管理、费用报销、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关联交易、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重大投资、对外担保等业务流程;信息系统控制主要关注的内容包括信息系统总体控制和应用控制。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年04月22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关村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明确规定了财务报告重大会计差错及其他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认定及处理程序，以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责任追究等内容。该制度经本公司2010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从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

公司认真执行该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15）第 110ZA369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娟、钱斌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1、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关村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2、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关村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关村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娟
中国注册会计师钱斌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646,169.14	537,452,316.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9,929,487.95	96,617,855.25
应收账款	389,326,375.83	1,534,086,009.77
预付款项	625,476.82	70,368,301.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105,849.81	303,195,726.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38,704,590.20	1,035,328,868.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23,864.08	
其他流动资产	18,256,913.87	16,945,651.11
流动资产合计	1,731,018,727.70	3,593,994,729.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74,984.95	37,311,189.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427,823.65	28,937,234.05
投资性房地产	138,715,443.94	115,957,543.63
固定资产	464,624,126.05	509,268,091.24
在建工程	68,088,805.75	11,754,772.6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672,242.72	10,166,260.92
开发支出	1,270,290.16	1,270,290.16
商誉	5,164,750.18	5,164,750.18

长期待摊费用	2,804,379.52	6,450,052.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47,045.79	14,649,620.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219,221.08	10,513,319.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3,609,113.79	751,443,124.37
资产总计	2,514,627,841.49	4,345,437,854.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6,000,000.00	352,3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00,000.00	11,500,000.00
应付账款	359,772,026.28	1,530,576,706.74
预收款项	130,415,495.31	216,663,934.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6,673,069.71	32,167,641.16
应交税费	58,885,187.97	205,624,385.12
应付利息	1,039,500.00	3,115,000.61
应付股利	7,002,152.88	7,182,152.88
其他应付款	659,683,200.16	1,139,370,279.1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241,666.67	188,099,444.4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41,712,298.98	3,686,599,544.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7,250,000.00	7,250,000.00
预计负债	12,288,397.27	12,288,397.27
递延收益	19,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509.75	1,915,087.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693,907.02	23,453,485.01
负债合计	1,822,406,206.00	3,710,053,03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4,846,940.00	674,846,9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1,675,785.21	895,726,003.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574,219.12	15,240,567.9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015,164.70	83,015,164.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91,899,826.43	-1,105,650,730.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28,212,282.60	563,177,945.65
少数股东权益	64,009,352.89	72,206,878.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2,221,635.49	635,384,824.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14,627,841.49	4,345,437,854.03

法定代表人：侯占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学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945,216.60	5,314,715.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84,755.54	1,275,033.25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59,322.90	959,322.90
其他应收款	414,862,674.31	306,755,917.03
存货	378,888,506.43	414,180,977.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22,641.44	445,049.65
流动资产合计	820,963,117.22	728,931,016.2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60,000.00	9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6,097,581.47	1,006,387,262.85
投资性房地产	53,004,197.83	54,911,959.75
固定资产	9,187,545.45	9,007,366.5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00,000.00	6,5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5,749,324.75	1,077,766,589.12
资产总计	1,896,712,441.97	1,806,697,605.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8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197,345.07	51,827,083.44
预收款项	78,537,628.23	52,549,417.71
应付职工薪酬	2,156,706.18	1,473,039.48
应交税费	29,774,558.31	27,965,148.3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002,152.88	7,002,152.88
其他应付款	1,282,006,634.78	1,226,427,762.6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30,675,025.45	1,451,244,604.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2,288,397.27	12,288,397.27

递延收益	19,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288,397.27	12,288,397.27
负债合计	1,561,963,422.72	1,463,533,001.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4,846,940.00	674,846,9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74,010,322.06	918,060,540.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646,832.72	8,646,832.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015,164.70	83,015,164.70
未分配利润	-1,405,770,240.23	-1,341,404,874.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4,749,019.25	343,164,603.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96,712,441.97	1,806,697,605.4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34,196,925.67	3,605,177,851.36
其中：营业收入	3,034,196,925.67	3,605,177,851.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63,219,600.72	3,774,850,593.91
其中：营业成本	2,524,963,654.83	3,051,917,983.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6,106,497.14	106,116,651.47
销售费用	231,912,278.39	238,712,515.51
管理费用	136,615,181.20	157,155,712.29
财务费用	71,769,040.37	77,367,360.67
资产减值损失	11,852,948.79	143,580,370.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376,048.14	-6,932,535.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9,410.40	-8,887,504.4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353,373.09	-176,605,277.62
加：营业外收入	9,746,319.64	11,320,391.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3,963.84	117,396.18
减：营业外支出	10,796,778.38	8,818,357.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50,550.02	559,759.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302,914.35	-174,103,243.23
减：所得税费用	25,605,909.51	36,425,641.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97,004.84	-210,528,884.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50,904.01	-196,930,068.99
少数股东损益	-53,899.17	-13,598,815.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77,087.61	-1,160,76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66,348.87	-1,023,498.7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66,348.87	-1,023,498.7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666,348.87	-1,023,498.75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0,738.74	-137,261.25
七、综合收益总额	8,419,917.23	-211,689,644.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84,555.14	-197,953,567.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4,637.91	-13,736,077.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04	-0.291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204	-0.2918
------------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侯占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学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3,482,491.86	229,835,222.77
减：营业成本	38,982,333.28	138,339,828.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53,622.16	16,734,386.66
销售费用	578,072.00	447,649.00
管理费用	25,204,495.87	27,732,946.66
财务费用	40,449,221.56	36,589,003.22
资产减值损失	-109,581.11	348,601,140.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9,681.38	-9,822,610.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9,681.38	-9,822,610.7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365,353.28	-348,432,341.98
加：营业外收入		70,621.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2.91	88,284.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41.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365,366.19	-348,450,005.1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365,366.19	-348,450,005.1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365,366.19	-348,450,005.1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54	-0.516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54	-0.5163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48,894,435.62	3,252,652,020.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99,637.28	2,243,372.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242,578.63	552,384,39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7,336,651.53	3,807,279,789.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34,778,969.87	2,530,192,485.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883,513.15	187,005,415.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437,785.82	187,040,496.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2,547,056.37	405,618,666.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8,647,325.21	3,309,857,06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310,673.68	497,422,724.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88,095.66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509,107.08	2,329,2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446.01	438,720.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2,241.22	1,155,660.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34,889.97	13,923,581.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570,214.74	37,180,986.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84,989.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555,204.64	37,180,986.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20,314.67	-23,257,404.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400,000.00	27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2.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402,682.21	28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5,000,000.00	346,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958,461.78	50,473,903.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892.25	2,470,508.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453,354.03	399,644,412.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49,328.18	-110,644,412.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0,381,660.17	363,520,907.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2,798,552.68	149,277,645.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416,892.51	512,798,552.6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415,177.38	53,745,301.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468,843.90	202,655,94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884,021.28	256,401,244.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1,838.38	2,500,287.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55,887.37	10,975,832.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81,341.25	5,757,931.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334,642.40	99,818,26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783,709.40	119,052,32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00,311.88	137,348,922.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2,674.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07.92	42,824.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07.92	535,498.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09,716.00	1,742,875.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9,716.00	25,742,875.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8,308.08	-25,207,376.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2.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2.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1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090,452.79	12,055,149.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39.70	12,677.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06,092.49	122,067,827.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03,410.28	-122,067,827.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28,593.52	-9,926,281.4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7,346.54	13,093,628.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95,940.06	3,167,346.5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895,726,003.40		15,240,567.99		83,015,164.70		-1,105,650,730.44	72,206,878.38	635,384,82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4,846,940.00				895,726,003.40		15,240,567.99		83,015,164.70		-1,105,650,730.44	72,206,878.38	635,384,824.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949,781.81		-4,666,348.87				13,750,904.01	-8,197,525.49	56,836,811.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66,348.87				13,750,904.01	-664,637.91	8,419,917.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949,781.81							-7,532,887.58	48,416,894.2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5,949,781.81							-7,532,887.58	48,416,894.2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51,675,785.21		10,574,219.12		83,015,164.70		-1,091,899,826.43	64,009,352.89	692,221,635.4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11,990,070.14				83,015,164.70		-908,720,661.45	68,639,386.28	829,770,899.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6,264,066.74		16,264,066.74						
前期差													

77

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4,846,940.00				895,726,003.40		16,264,066.74		83,015,164.70		-908,720,661.45	68,639,386.28	829,770,899.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3,498.75				-196,930,068.99	3,567,492.10	-194,386,075.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3,498.75				-196,930,068.99	-13,736,077.23	-211,689,644.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303,569.33	17,303,569.3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0	1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03,569.33	2,303,569.3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895,726,003.40		15,240,567.99		83,015,164.70		-1,105,650,730.44	72,206,878.38	635,384,824.0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18,060,540.23		8,646,832.72		83,015,164.70	-1,341,404,874.04	343,164,603.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4,846,940.00				918,060,540.23		8,646,832.72		83,015,164.70	-1,341,404,874.04	343,164,603.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949,781.83					-64,365,366.19	-8,415,584.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365,366.19	-64,365,366.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949,781.83						55,949,781.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5,949,781.83						55,949,781.8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74,010,322.06		8,646,832.72		83,015,164.70	-1,405,770,240.23	334,749,019.2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26,707,372.95				83,015,164.70	-992,954,868.88	691,614,608.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8,646,832.72		8,646,832.7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4,846,940.00				918,060,540.23		8,646,832.72		83,015,164.70	-992,954,868.88	691,614,608.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8,450,005.16	-348,450,005.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8,450,005.16	-348,450,005.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18,060,540.23		8,646,832.72		83,015,164.70	-1,341,404,874.04	343,164,603.61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由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住总集团)联合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资公司)等六家发起人,于1999年6月发起设立,注册资本30,000万元。1999年6月18日,注册资本变更为48,742.347万元。1999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97号文批准,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742.347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67,484.694万元。

2006年4月10日,北京国资公司与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2011年已更名为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泰投资或国美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北京国资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100万股股权转让给鹏泰投资。2006年7月20日,住总集团分别与鹏泰投资、广东粤文音像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粤文)、海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源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住总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27,000万股股权分别转让给以上三家公司。以上转让事项已经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同意,并已办理股权过户手续。

2007年初,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份变更登记日为2007年1月8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1.6股对价股份。流通股股东获得的对价股份到账日为2007年1月9日。2007年1月9日,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对价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1月9日。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营运管理中心、财务管理中心、人事行政中心等部门,拥有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等子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高新技术和产品的开发、销售;科技项目、建设项目投资;各类工业、民用、能源、交通、市政、地铁、城市铁路、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设计;建筑装饰、装修;设备安装;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物业管理;购销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材料、机械电器设备;经济信息咨询;技术服务;互联网接入服务。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5年4月20日批准。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以“控制”为合并范围,包括子公司北京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等12家子公司。本期因出售子公司控制股权不再合并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如下:

单次处置至丧失控制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 价款	股权处置比 例%	股权处置 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 时点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 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 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合并财务报表中 与该子公司相关 的商誉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 设股份有限公司	--	90.00	出售	2014年11月30 日	56,376,351.46	--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 日剩余股权的 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的公允价 值	按公允价值重新 计量产生的利得/ 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公允价 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 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 投资相关的其他 综合收益转入投 资损益的金额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 有限公司	4.00	--	--	--	--	--

说明:

本公司与北京中建云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云霄)于2014年6月12日签署了《关于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所持中关村建设90%的股权出售给中建云霄,中建云霄按照评估值以现金521.70万元受让股权。2014年11月7日,鉴于《股份转让协议》中对过渡期安排的约定和中关村建设经营状况,标的股份的最终交易价格调整为0。

该事项于2014年12月4日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同意。

公司于2014年12月12日在北京股权登记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办理完成中关村建设90%股份的过户手续,并于2014年12月1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中关村建设因本次股东变更修订《公司章程》的备案工作。

本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中关村建设4%的股份。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各项资产的具体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

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4)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特殊处理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相应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上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

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公允价值计量。

(6)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
-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行业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其他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行业组合	1.00%	5.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物料用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在产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等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对于2007年1月1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资产减值。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详见附注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3.00%	3.23%-2.4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4	3.00%	24.25%-6.9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3.00%	16.17%-8.0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4-12	3.00%	24.25%-8.08%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大修理费用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资产减值。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软件	5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发阶段的支出为发生于创新药的研发项目。在取得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之前（含取得《临床试验批件》之时点）所从事的工作为研究阶段，该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之后至获得新药证书之前所从事的工作为开发阶段，该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在符合上述开发阶段资本化的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如果确实无法区分应归属于取得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之前或之后发生的支出，则将其发生的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获得新药证书后，开发阶段发生的资本化支出转为无形资产。

19、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收入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④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房地产销售收入在房产完工验收合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将房产交付买方、取得买方按销售合同约定的全部价款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药品销售收入，在货物发出后取得对方确认收到货物的凭证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建安施工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后的金额, 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同时, 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 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24、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 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 按应收金额计量; 否则, 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除此之外, 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 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 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难以区分的, 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除此之外, 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 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 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难以区分的, 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 则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 则计入递延收益, 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 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 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 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 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并

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的要求： A、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处理。 本公司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长期股权投资	-29,244,068.60 29,244,068.6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的要求： A、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分别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与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分别进行列报； 本公司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1. 资本公积 2. 其他综合收益	-15,240,567.99 15,240,567.99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计影响数：			
本期：资本公积	-10574219.12元		
其他综合收益	10574219.12元		
上期：资本公积	-15240567.99元		
其他综合收益	15240567.99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重新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有效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接到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海国税[2014]00104号），通知书规定自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享受生产销售的符合文件规定的产品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3) 根据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财政局颁布的《洋浦经济开发区优惠政策》(浦局[2007]127号),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间接控制公司海南华素医药营销有限公司享受开发区内仓储物流企业年实际缴纳增值税额10万元以上的内资商贸企业, 分别按其所缴税额的不同比例给予基金扶持: 10万元至100万元(含100万元)部分按8%扶持; 100万元以上至1000万元以下部分按11%扶持; 达1000万元的按增值税全额的14%扶持;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按实纳税额的50%给予财政扶持; 在一个会计年度内, 缴纳所得税10万元以上(含10万), 流转税达到所得税10%的企业, 按洋浦地方留成部分给予80%财政扶持; 不到10%, 按洋浦地方留成部分给予60%财政扶持的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46,587.08	2,302,277.52
银行存款	105,498,564.45	515,055,940.34
其他货币资金	27,001,017.61	20,094,098.64
合计	133,646,169.14	537,452,316.50

其他说明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本公司受限货币资金金额41,229,276.63元, 其中被冻结货币资金2,149,276.54元, 保证金39,080,000.09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3,373,857.95	96,617,855.25
商业承兑票据	6,555,630.00	
合计	119,929,487.95	96,617,855.25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5,743,806.24	
合计	95,743,806.24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5,064,127.45	98.54%	35,737,751.62	8.41%	389,326,375.83	1,578,244,625.44	98.33%	44,283,150.87	2.81%	1,533,961,474.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88,535.98	1.46%	6,288,535.98	100.00%		26,800,109.16	1.67%	26,675,573.96	99.54%	124,535.20
合计	431,352,663.43	100.00%	42,026,287.60	9.74%	389,326,375.83	1,605,044,734.60	100.00%	70,958,724.83	4.42%	1,534,086,009.7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6,786,420.16	2,839,321.01	5.00%
1 至 2 年	64,508.94	6,450.89	10.00%
2 至 3 年	55,860.07	8,379.02	15.00%
3 年以上	29,805,227.02	29,500,079.58	98.98%
3 至 4 年	429,505.23	128,851.57	30.00%
4 至 5 年	22,468.91	17,975.13	80.00%
5 年以上	29,353,252.88	29,353,252.88	100.00%
合计	86,712,016.19	32,354,230.50	37.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行业组合	338,352,111.26	3,383,521.12	1.00%
合计	338,352,111.26	3,383,521.12	1.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512,676.1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2,207,744.29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02,772,395.0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3.83%，相应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1,027,723.97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40,476.82	86.41%	70,368,301.21	100.00%
1至2年	85,000.00	13.59%		
合计	625,476.82	--	70,368,301.21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113,000.00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8.07%。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437,164.54	21.29%	92,437,164.54	100.00%		204,641,424.79	36.22%	187,222,823.54	91.49%	17,418,601.2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658,283.02	19.14%	3,552,433.21	10.55%	30,105,849.81	300,860,961.41	53.26%	16,833,835.75	5.60%	284,027,125.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754,673.51	59.57%	49,754,673.51	100.00%		59,456,722.13	10.52%	57,706,722.13	97.06%	1,750,000.00
合计	175,850,121.07	100.00%	145,744,271.26	82.88%	30,105,849.81	564,959,108.33	100.00%	261,763,381.42	46.33%	303,195,726.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往来款 1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往来款 2	27,437,164.54	27,437,164.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往来款 3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往来款 4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2,437,164.54	92,437,164.5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350,379.58	617,518.98	5.00%
1 至 2 年	229,445.00	22,944.50	10.00%
2 至 3 年	1,129,838.97	169,475.85	15.00%
3 年以上	1,904,697.78	1,840,297.78	96.62%
3 至 4 年	92,000.00	27,600.00	30.00%
5 年以上	1,812,697.78	1,812,697.78	100.00%
合计	15,614,361.33	2,650,237.11	16.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行业组合	18,043,921.69	902,196.10	5.00%
合计	18,043,921.69	902,196.10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011,763.5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5,002,368.69 元。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0,232,156.52	10,670,163.56
押金、保证金	7,286,741.56	17,957,141.25
往来款	157,347,228.00	521,138,324.76
代垫款项	326,175.90	14,356,353.64

其他	657,819.09	837,125.12
合计	175,850,121.07	564,959,108.3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建隆建筑工程联合公司	往来款	27,437,164.54	五年以上	15.60%	27,437,164.54
中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6,410,000.00	五年以上	3.65%	6,410,000.00
北京汉森维康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五年以上	5.68%	10,000,000.00
军科院	合作项目款	40,000,000.00	五年以上	22.75%	40,000,000.00
62036 部队-马来酸	合作项目款	15,000,000.00	五年以上	8.53%	15,000,000.00
合计	--	98,847,164.54	--	56.21%	98,847,164.54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011,567.68		16,011,567.68	14,012,698.24		14,012,698.24
在产品	20,890,478.71		20,890,478.71	21,342,908.44		21,342,908.44
库存商品	6,667,115.01		6,667,115.01	11,109,249.81		11,109,249.81
周转材料	12,924.00		12,924.00	1,019,298.31		1,019,298.31
低值易耗品	1,845,416.37		1,845,416.37	2,035,576.56		2,035,576.56
出租开发产品	366,756,615.02	11,402,801.51	355,353,813.51	401,481,526.76	11,402,801.51	390,078,725.25
开发产品	15,788,649.96		15,788,649.96	20,720,183.49		20,720,183.49
开发成本	622,134,624.96		622,134,624.96	538,721,158.07		538,721,158.07
工程施工				36,289,070.74		36,289,070.74
合计	1,050,107,391.71	11,402,801.51	1,038,704,590.20	1,046,731,670.42	11,402,801.51	1,035,328,868.9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出租开发产品	11,402,801.51					11,402,801.51
合计	11,402,801.51					11,402,801.51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423,864.08	
合计	423,864.08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85,629.78	
预缴其他税费	17,671,284.09	16,945,651.11
合计	18,256,913.87	16,945,651.11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8,691,022.58	44,316,037.63	4,374,984.95	129,822,973.12	92,511,783.92	37,311,189.2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740,712.40		740,712.40	8,067,120.60		8,067,120.60
按成本计量的	47,950,310.18	44,316,037.63	3,634,272.55	121,755,852.52	92,511,783.92	29,244,068.60
合计	48,691,022.58	44,316,037.63	4,374,984.95	129,822,973.12	92,511,783.92	37,311,189.2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金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0,224.00	740,712.40	590,488.40	
合计	150,224.00	740,712.40	590,488.4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四通国际智能建筑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3,150,878.15		3,150,878.15							
北京中关村通信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7,884,974.37			17,884,974.37	17,884,974.37			17,884,974.37	5.00%	
中关村科技软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	
西安航天远征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00			960,000.00					2.29%	
中技经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200,000.00	328,509.13		1,528,509.13	5.00%	
深圳雅都图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6,760,000.00			6,760,000.00	5,557,218.32			5,557,218.32	8.05%	
北京中源大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500,000.00		57,500,000.00		41,500,000.00		41,500,000.00			
深圳市中协油品有限公司	7,400,000.00		7,400,000.00		1,369,591.23		1,369,591.23			
北京富瑞达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北京中天水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4,345,335.81		14,345,335.81		14,345,335.81		14,345,335.81	4.00%	
合计	121,755,852.52	14,345,335.81	88,150,878.15	47,950,310.18	92,511,783.92	14,673,844.94	62,869,591.23	44,316,037.63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2,511,783.92	14,673,844.94		62,869,591.23		44,316,037.63
合计	92,511,783.92	14,673,844.94		62,869,591.23		44,316,037.63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106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科领时代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4,782,623.96			-219,729.02						4,562,894.94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24,154,610.09			-289,681.38						23,864,928.71	
小计	28,937,234.05			-509,410.40						28,427,823.65	
合计	28,937,234.05			-509,410.40						28,427,823.65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5,019,315.68			155,019,315.68
2.本期增加金额	36,775,535.08			36,775,535.0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6,775,535.08			36,775,535.0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91,794,850.76			191,794,850.7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9,061,772.05			39,061,772.05
2.本期增加金额	14,017,634.77			14,017,634.77
(1) 计提或摊销	3,895,424.01			3,895,424.01
(2) 其他增加	10,122,210.76			10,122,210.7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3,079,406.82			53,079,406.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8,715,443.94			138,715,443.94
2.期初账面价值	115,957,543.63			115,957,543.63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①本期折旧和摊销额3,895,424.01元。

②本公司用于抵押、质押的财产见附注55。

12、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8,337,189.71	186,254,350.30	43,679,683.92	48,147,914.20		766,419,138.13
2.本期增加金额	6,853,167.20	10,172,707.45	1,659,576.65	4,945,195.32		23,630,646.62
(1) 购置		3,581,561.34	1,658,739.21	4,751,196.32		9,991,496.87
(2) 在建工程转入	6,853,167.20	4,941,765.06				11,794,932.26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1,649,381.05	837.44	193,999.00		1,844,217.49
3.本期减少金额	39,047,931.47	705,167.36	7,635,284.18	7,076,943.94		54,465,326.95
(1) 处置或报废		555,989.36	782,410.13	2,033,530.63		3,371,930.12
(2) 其他减少	36,775,535.08					36,775,535.08
(3) 合并范围减少	2,272,396.39	149,178.00	6,852,874.05	5,043,413.31		14,317,861.75
4.期末余额	456,142,425.44	195,721,890.39	37,703,976.39	46,016,165.58		735,584,457.8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9,747,233.24	130,637,055.52	24,723,931.20	21,459,986.56		256,568,206.52
2.本期增加金额	13,944,054.42	12,581,495.15	4,712,741.54	5,089,620.84		36,327,911.95
(1) 计提	13,944,054.42	11,165,129.85	4,708,280.51	4,921,539.88		34,739,004.66
(2) 其他增加		1,416,365.30	4,461.03	168,080.96		1,588,907.29
3.本期减少金额	10,357,966.06	773,490.46	5,529,978.00	5,857,192.57		22,518,627.09
(1) 处置或报废		533,668.31	604,700.70	1,831,528.92		2,969,897.93
(2) 其他减少	10,122,210.76					10,122,210.76
(3) 合并范围减少	235,755.30	239,822.15	4,925,277.30	4,025,663.65		9,426,518.40
4.期末余额	83,333,321.60	142,445,060.21	23,906,694.74	20,692,414.83		270,377,491.3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82,840.37				582,840.3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582,840.37				582,840.3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2,809,103.84	52,693,989.81	13,797,281.65	25,323,750.75		464,624,126.05
2.期初账面价值	408,589,956.47	55,034,454.41	18,955,752.72	26,687,927.64		509,268,091.2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葫芦岛中实搅拌站	6,686,977.90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本公司用于抵押、质押的财产见附注55。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搅拌站建设				8,802,526.16		8,802,526.16
山东华素生产厂	68,088,805.75		68,088,805.75	2,952,246.44		2,952,246.44
合计	68,088,805.75		68,088,805.75	11,754,772.60		11,754,772.6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搅拌站建设	14,000,000.00	8,802,526.16	3,007,406.10	11,794,932.26	15,000.00		100.00%	100.00				其他
山东华素生产厂	273,750,000.00	2,952,246.44	65,136,559.31			68,088,805.75	24.87%	25.00				其他
合计	287,750,000.00	11,754,772.60	68,143,965.41	11,794,932.26	15,000.00	68,088,805.75	--	--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342,205.80			1,728,547.00	14,070,752.80
2.本期增加金额				138,000.00	138,000.00
(1) 购置				138,000.00	138,0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342,205.80			1,866,547.00	14,208,752.8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040,218.30			864,273.58	3,904,491.88
2.本期增加金额	262,308.72			369,709.48	632,018.20
(1) 计提	262,308.72			369,709.48	632,018.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302,527.02			1,233,983.06	4,536,510.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039,678.78			632,563.94	9,672,242.72
2.期初账面价值	9,301,987.50			864,273.42	10,166,260.9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用于抵押、质押的无形资产见附注55。

15、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研发支出	1,270,290.16						1,270,290.16
合计	1,270,290.16						1,270,290.16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华素制药股 份有限公司	5,164,750.18					5,164,750.18
北京中关村青年 科技创业投资有 限公司	1,410,861.57					1,410,861.57
北京中关村数据 科技有限公司	7,125,755.78					7,125,755.78
合计	13,701,367.53					13,701,367.5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北京中关村青年 科技创业投资有 限公司	1,410,861.57					1,410,861.57
北京中关村数据 科技有限公司	7,125,755.78					7,125,755.78
合计	8,536,617.35					8,536,617.35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38,294.75		126,181.76	85,153.96	126,959.03
房租	3,000,000.22		999,999.96		2,000,000.26
场地租赁费	2,358,516.70		72,489.34	2,286,027.36	
广告费	732,720.59		732,720.59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1,016,130.35		338,710.12	677,420.23
其他	20,520.00		20,520.00		
合计	6,450,052.26	1,016,130.35	1,951,911.65	2,709,891.44	2,804,379.52

其他说明

说明：其他减少中转入1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423,864.08元，合并范围减少转出2,286,027.36元。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2,479,012.59	10,415,763.33	58,515,885.35	9,799,127.49
可抵扣亏损			6,613,230.12	1,653,307.53
预缴售房款所得税	6,285,616.73	1,571,404.18	12,788,740.80	3,197,185.20
广告费递延	9,039,513.13	2,259,878.28		
合计	77,804,142.45	14,247,045.79	77,917,856.27	14,649,620.2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22,039.00	155,509.75	7,257,904.36	1,915,087.74
合计	622,039.00	155,509.75	7,257,904.36	1,915,087.7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47,045.79		14,649,620.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509.75		1,915,087.7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8,982,615.30	435,110,072.97
可抵扣亏损	799,225,841.31	458,340,915.14
合计	958,208,456.61	893,450,988.1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4 年		7,356,186.39	
2015 年	1,553,074.47	19,369,101.92	
2016 年	44,275,177.60	108,718,221.27	

2017 年	78,634,919.04	105,830,002.36	
2018 年	261,937,869.69	217,067,403.20	
2019 年	412,824,800.51		
合计	799,225,841.31	458,340,915.14	--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阿姆斯特基金	3,170,021.08	3,170,021.08
临时设施		29,548.83
股权收购款	17,900,000.00	6,500,000.00
预付工程款	149,200.00	813,750.00
无形资产预付款	25,000,000.00	
合计	46,219,221.08	10,513,319.91

其他说明：

股权收购款中650万元为本公司支付给北京中润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其持有的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29.38%股权的收购款，目前暂时无法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另1140万元为本公司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拟收购丰合义浩混凝土（北京）有限公司84.80%股权，股权转让总价为6784万元。无形资产预付款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山东华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预付华夏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药品生产技术转让款。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76,000,000.00	268,300,000.00
保证借款	70,000,000.00	
信用借款	80,000,000.00	84,000,000.00
合计	326,000,000.00	352,3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用于抵押、质押的财产见附注5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80,000,00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新街口支行	80,000,000.00	8.00%	2005 年 01 月 28 日	8.00%
合计	80,000,000.00	--	--	--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000,000.00	11,5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	11,5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35,651,942.02	315,255,463.33
工程款	224,120,084.26	1,215,167,843.41
维修费		153,400.00
合计	359,772,026.28	1,530,576,706.74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房款	80,359,920.03	91,114,188.43
租金	43,125,874.13	49,584,119.71
工程款		71,025,031.18
货款	2,764,086.07	2,935,948.95
消费定金	260,386.04	
其他	3,905,229.04	2,004,646.55
合计	130,415,495.31	216,663,934.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房屋租金	39,670,089.34	按期结转
合计	39,670,089.34	--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30,768,601.67	152,501,790.07	157,686,090.90	25,584,300.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99,039.49	17,598,213.15	17,917,653.79	1,079,598.85
三、辞退福利		566,232.50	557,062.48	9,170.02
合计	32,167,641.16	170,666,235.72	176,160,807.17	26,673,069.7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26,670.15	129,732,043.29	128,749,818.41	14,408,895.03
2、职工福利费		5,224,163.72	5,224,163.72	
3、社会保险费	3,122,131.85	9,169,124.62	11,528,938.54	762,317.93
其中：医疗保险费	785,946.90	7,966,284.35	8,213,981.47	538,249.78
工伤保险费	34,385.64	464,883.41	477,212.92	22,056.13
生育保险费	67,518.98	617,019.72	627,231.06	57,307.64
补充医疗保险	2,196,619.45	113,722.26	2,165,637.33	144,704.38
补充养老保险	37,660.88	7,214.88	44,875.76	
4、住房公积金	1,295,928.24	6,481,386.20	6,635,626.28	1,141,688.1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23,871.43	1,651,040.00	5,303,511.71	9,271,399.72
8、其他短期薪酬		244,032.24	244,032.24	
合计	30,768,601.67	152,501,790.07	157,686,090.90	25,584,300.8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37,165.97	16,774,471.63	17,050,140.52	1,061,497.08
2、失业保险费	61,873.52	823,741.52	867,513.27	18,101.77
合计	1,399,039.49	17,598,213.15	17,917,653.79	1,079,598.85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364,305.44	5,258,936.71
营业税	27,455,793.01	138,232,039.83
企业所得税	14,468,340.81	14,088,992.38
个人所得税	325,997.90	1,331,510.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10,861.73	9,442,262.34
教育费附加税	916,676.87	4,361,462.14
地方教育费附加税	258,383.20	2,158,797.30

土地增值税	4,453,682.70	27,815,123.44
房产税	838,480.78	1,805,511.90
土地使用税	1,343,793.77	288,407.78
印花税		21,890.18
文化事业建设费		22,924.53
其他	48,871.76	796,526.18
合计	58,885,187.97	205,624,385.12

其他说明:

2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1,039,500.00	3,115,000.61
合计	1,039,500.00	3,115,000.61

27、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002,152.88	7,002,152.88
应付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180,000.00
合计	7,002,152.88	7,182,152.8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603,701,138.39	964,132,988.89
质保金	20,709,355.92	18,352,688.96
欠付款项	24,406,292.45	111,203,450.15
预提费用	28,074.66	9,966,953.29
其他	10,838,338.74	35,714,197.88
合计	659,683,200.16	1,139,370,279.17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6,241,666.67	188,099,444.49
合计	56,241,666.67	188,099,444.49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2四环01	110,000,000.00	2012/11/2	3年期	11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续)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2四环01	108,991,666.67	--	10,450,000.00	550,000.00	53,300,000.00	56,241,666.67
12中实债	79,107,777.82	--	8,240,000.00	892,222.18	80,000,000.00	--
合计	188,099,444.49	--	18,690,000.00	1,442,222.18	133,300,000.00	56,241,666.67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40,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14000万元的利率区间为10.50%。

①本公司以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8号的中关村科贸中心五层部分房产5028.58平方米及相应土地使用权563.73平方米为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建国支行9,000.00万元抵押借款提供抵押，抵押期限自2014年12月29日至2015年12月28日，该部分房产账面余额为65,094,885.12元。

②本公司以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中街6号院9号楼总建筑面积为6,022.44平方米的2层203、211、212、215号商业用房及地下二层109个车位为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辰支行总额为5,000.00万元抵押借款提供抵押，抵押期限自2014年1月28日至2015年3月19日，该部分房产账面余额为43,550,087.92元。

31、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12 四环 01	110,000,000.00	2012 年 11 月 02 日	2015 年 11 月 01 日	110,000,000.00	108,991,666.67		10,450,000.00	550,000.00	53,300,000.00		56,241,666.67
12 中实债	80,000,000.00	2012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0 月 30 日	80,000,000.00	79,107,777.82		8,240,000.00	892,222.18	80,000,000.00		
减：一年 内到期的 应付债券					-188,099,444.49						-56,241,666.67
合计	--	--	--	190,000,000.00	0.00		18,690,000.00	1,442,222.18	133,300,000.00		0.00

32、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科技部 GSM 无线公众网的信息终端项目划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合 计	2,000,000.00	2,000,000.00

33、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缓控释制剂技术项目经费	5,750,000.00			5,750,000.00	
飞赛乐项目专项扶持资金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7,250,000.00			7,250,000.00	--

34、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12,288,397.27	12,288,397.27	
合计	12,288,397.27	12,288,397.2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A. 本公司为北京国信华电物资贸易中心（以下简称“国信公司”）于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西城支行的3350万元人民币承兑汇票提供2345万元人民币担保一案，由于国信公司不能按时还款，农行西城支行分别于2002年11月11日及2003年1月2日起诉国信公司及本公司，要求国信公司还款，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经法院调解，西城支行同意国信公司于2003年6月30日前偿还350万及利息，2003年8月14日前偿还1995万元及利息，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2006年6月22日，西城区法院作出（2003）西执字第2619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请求北京市工商局协助查封、扣押本公司持有的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1,600万股股份。截至2006年12月31日，国信公司还款350万元，本公司履行担保责任代为还款1000万元，相应该部分担保责任已解除。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计提了1995万元预计负债，尚余995万元及逾期利息尚未偿还。

B. 2000年6月19日，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以下简称“华电公司”）为本公司出具反担保书，表明如本公司为其在银行的贷款提供担保，华电公司将以自己开发的友谊大厦可销售面积3万平方米抵押给本公司做反担保。2001年8月15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福建分行闽都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华电公司在中信银行福州分行的1500万元委托贷款提供担保，该贷款期限为2001年8月23日至2002年8月23日，华电公司逾期未能还款。2004年委托方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对本公司做为第三人诉讼，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6年2月作出终审判决，判决本公司对华电公司所欠托普公司借款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8年11月18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本公司持有的北京天桥北大青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2,251,668股，2009年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上述股票处置收益10,744,353.06元支付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2009年2月14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冻结了本公司持有的银广夏股票3,012,398股。2010年2月5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上述股票作价14,971,618.06元过户到北京托普天空公司名下。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计提了28,054,368.39元预计负债，尚余2,338,397.27元尚未偿还。

3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000,000.00		19,000,000.00	见说明
合计		19,000,000.00		19,0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项目建设专项扶持资金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首期药厂场地与土石方整理工程资金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000,000.00			19,000,000.00	--

其他说明：

本期与威海市环翠区羊亭镇人民政府签订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项目资金扶持协议,为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羊亭镇人民政府提供启动专项资金1500万元,首期药厂场地与土石方整理工程资金400万元。

36、股本

单位: 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74,846,940.00						674,846,940.00

37、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63,503,251.69			863,503,251.69
其他资本公积	32,222,751.71	55,949,781.81		88,172,533.52
合计	895,726,003.40	55,949,781.81		951,675,785.2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为本公司母公司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豁免本公司自2011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借款利息55,947,099.60元以及本期出售存量零碎股收益2,682.21元。

3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07,690.47	0.00		0.00		0.00	10,107,690.47
其他	10,107,690.47						10,107,690.47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32,877.52	-6,660,434.69		-1,383,347.08	-4,666,348.87	-610,738.74	466,528.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132,877.52	-6,660,434.69		-1,383,347.08	-4,666,348.87	-610,738.74	466,528.65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240,567.99	-6,660,434.69		-1,383,347.08	-4,666,348.87	-610,738.74	10,574,219.1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5,277,087.61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4,666,348.87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的本期发生额为-610,738.74元。

39、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3,015,164.70			83,015,164.70
合计	83,015,164.70			83,015,164.70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5,650,730.44	-908,720,661.4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05,650,730.44	-908,720,661.4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50,904.01	-196,930,068.9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1,899,826.43	-1,105,650,730.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26,724,504.44	2,521,034,708.12	3,572,750,658.01	3,034,429,821.41
其他业务	7,472,421.23	3,928,946.71	32,427,193.35	17,488,162.21
合计	3,034,196,925.67	2,524,963,654.83	3,605,177,851.36	3,051,917,983.62

4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63,769,304.17	83,024,932.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54,356.54	8,604,977.52
教育费附加	3,701,287.92	3,955,232.56
土地增值税	6,734,936.78	6,329,646.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03,533.81	2,521,873.77
文化事业建设费		184,391.62
其他	1,343,077.92	1,495,596.38
合计	86,106,497.14	106,116,651.47

其他说明：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37,554,100.75	33,696,081.47
折旧与摊销	286,944.38	135,703.71
日常办公费用	122,010,037.72	150,491,962.33
广告费	72,061,195.54	54,388,768.00
合计	231,912,278.39	238,712,515.51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66,784,038.96	78,071,288.15
折旧与摊销	20,119,609.40	19,196,811.91
税费	6,349,571.17	
日常办公费用	43,361,961.67	59,887,612.23
合计	136,615,181.20	157,155,712.29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1,430,888.71	75,155,760.19
减：利息收入	992,241.22	1,155,660.99
承兑汇票贴息	835,500.63	896,752.61
手续费及其他	494,892.25	2,470,508.86
合计	71,769,040.37	77,367,360.67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524,439.66	90,677,568.84
二、存货跌价损失		11,402,801.5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28,509.13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1,500,000.00
合计	11,852,948.79	143,580,370.35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9,410.40	-8,887,504.4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6,376,351.46	1,915,769.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9,200.00	39,2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69,907.08	
合计	69,376,048.14	-6,932,535.07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3,963.84	117,396.18	93,963.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3,963.84	117,396.18	93,963.84
政府补助	7,926,926.28	2,726,497.23	7,926,926.28
违约金及赔款	630,000.00	228,035.11	630,000.00
其他	1,095,429.52	8,248,463.29	1,095,429.52
合计	9,746,319.64	11,320,391.81	9,746,319.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3,199,637.28	2,243,372.23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2,9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淀区园区促工业增长专项资金	1,4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补助	106,0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医药物资储备补助金	23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地区业态升级补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6,289.00	33,125.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926,926.28	2,726,497.23	--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50,550.02	559,759.38	350,550.0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50,550.02	559,759.38	350,550.02
罚款和赔偿	10,379,998.85	8,149,536.67	10,379,998.85
其他	66,229.51	109,061.37	66,229.51
合计	10,796,778.38	8,818,357.42	10,796,778.38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203,335.08	22,528,002.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2,574.43	13,897,639.17
合计	25,605,909.51	36,425,641.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302,914.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825,728.5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70,910.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33,488.7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099,657.4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95,502.5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57,288.7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636,405.29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8,008.34
其他	2,424,632.69
所得税费用	25,605,909.51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8。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4,915,739.52	1,039,343.45
解冻货币资金	11,426,394.60	59,166,604.43
招标保证金	28,735,818.55	12,617,335.65
往来款	150,164,625.96	479,561,112.56
合计	195,242,578.63	552,384,396.0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253,732,585.10	214,853,711.88
营业外支出	198,221.34	622,719.05
货币资金冻结	39,669,348.40	3,672,673.18

预计负债		38,000,000.00
其他往来款	578,946,901.53	148,469,562.66
合计	872,547,056.37	405,618,666.7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92,241.22	1,155,660.99
合计	992,241.22	1,155,660.99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11,700,000.00	
处置子公司带出银行存款	31,284,989.90	
合计	42,984,989.9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零碎股	2,682.21	
合计	2,682.2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494,892.25	2,470,508.86
合计	494,892.25	2,470,508.86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697,004.84	-210,528,884.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852,948.79	143,580,370.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634,428.67	31,531,290.49
无形资产摊销	632,018.20	608,018.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51,911.65	5,240,880.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0,452.49	-2,262,121.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133.6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769,040.37	77,367,360.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376,048.14	6,932,535.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2,574.43	13,897,639.1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349,544.12	120,099,475.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3,775,119.13	-108,706,862.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2,236,478.38	371,272,368.83
其他	-28,242,953.80	48,390,65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310,673.68	497,422,724.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416,892.51	512,798,552.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2,798,552.68	149,277,645.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0,381,660.17	363,520,907.2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2,416,892.51	512,798,552.68
其中：库存现金	1,146,587.08	2,302,277.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269,287.82	510,350,847.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001,017.61	145,427.5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416,892.51	512,798,552.68

5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080,000.09	保证金
存货	110,974,486.59	说明（1）、（2）、（3）
固定资产	145,225,583.11	说明（3）、（4）、（5）
无形资产	6,391,817.86	说明（3）
长期股权投资	191,000,000.00	质押给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向其借款 3.56 亿

		元的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92,651,581.04	说明(3)、(4)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货币资金	2,149,276.54	冻结账户
存货	25,237,950.18	说明(6)
合计	612,710,695.41	--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以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8号的中关村科贸中心五层部分房产5028.58平方米及相应土地使用权563.73平方米为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建国支行9,000.00万元抵押借款提供抵押,抵押期限自2014年12月29日至2015年12月28日,该部分房产账面余额为65,094,885.12元。

(2) 本公司以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中街6号院9号楼总建筑面积为6,022.44平方米的2层203、211、212、215号商业用房及地下二层109个车位为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辰支行总额为5,000.00万元抵押借款提供抵押,抵押期限自2014年1月28日至2015年3月19日,该部分房产账面余额为43,550,087.92元。

(3)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4600万元抵押借款由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房山区西潞街道金光北街1号、房山区良乡金光北街1号楼等7幢房产提供抵押(总建筑面积18787.80平方米的房屋所有权及相应的剩余土地使用年限为31.15年的37213.70平方米工业用途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总账面余额为48,860,258.95元,其中固定资产42,468,441.09元,无形资产6,391,817.86元),同时由本公司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中街6号院9号楼3层301、310商业用途房地产及土地提供抵押(该部分房产总建筑面积为903.50平方米,及相应分摊的剩余土地使用年限为28.84年的商业用途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总账面余额为9,269,848.48元,其中投资性房地产6,940,334.93元,存货2,329,513.55元),抵押期限自2014年8月22日至2015年8月21日。

(4)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街支行13000万元抵押借款由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3号楼-1至5层办公房地产提供抵押,抵押期限自2014年5月5日至2017年5月5日。该部分房屋建筑物总建筑面积13,178.13平方米及相应土地使用权2,923.45平方米账面余额总额为152,095,964.58元,其中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余额为85,711,246.11元,固定资产为66,384,718.47元。

(5)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14,000.00万元抵押借款由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南岸区南坪街道南坪南路318号房屋建筑物提供抵押,抵押期限自2014年10月31日至2016年4月30日。该房屋建筑物期末账面余额为36,372,423.55元。

(6) 本公司所有的吉庆里底商因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由法院查封4套房屋共373.53平方米房产,该房产账面余额为25,237,950.18元。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额的差 额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90.00%	出售	2014年 11月30 日		56,376,3 51.46	4.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与北京中建云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云霄）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签署了《关于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所持中关村建设90%的股权出售给中建云霄，中建云霄按照评估值以现金 521.70 万元受让股权。2014年11月7日，鉴于《股份转让协议》中对过渡期安排的约定和中关村建设经营状况，标的股份的最终交易价格调整为0。

该事项于2014年12月4日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同意。

公司于2014年12月12日在北京股权登记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办理完成中关村建设90%股份的过户手续，并于2014年12月1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中关村建设因本次股东变更修订《公司章程》的备案工作。

本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中关村建设4%的股份。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信息咨询服务	88.75%		设立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混凝土制造销售	100.00%		设立
北京中关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计算机应用服务	57.50%	42.50%	设立
北京中科泰和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管理	100.00%		设立
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管理	92.00%	8.00%	设立
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房地产开发、建安施工	90.00%	10.00%	设立
北京美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	90.00%		设立
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资产管理	100.00%		设立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威海	威海	房地产开发	80.00%	20.00%	设立
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医药制造	99.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8,427,823.65	28,937,234.0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509,410.40	-9,498,231.48
--综合收益总额	-509,410.40	-9,498,231.48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商业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在履行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发行新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72.47%（2013年12月31日：85.38%）。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40,712.40			740,712.40
（2）权益工具投资	740,712.40			740,712.4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北京	项目投资	100,000.00	23.43%	23.43%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黄光裕（曾用名黄俊烈）。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附注九、2。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重庆中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上海鹏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三边俱乐部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新恒基（沈阳）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家庭成员的其他企业
稼轩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稼轩博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中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安施工		18,047,746.15
新恒基（沈阳）置业有限公司	建安施工	11,031,552.56	22,199,653.12
上海鹏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安施工		80,987,468.00
三边俱乐部有限公司	建安施工	1,201,862.11	5,389,496.45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房产	6,611,681.52	6,611,681.52
稼轩投资有限公司	房产	444,625.11	
北京稼轩博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房产	655,201.83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4年12月29日	2015年12月28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为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9000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6,000,000.00	2013年07月01日	2014年06月30日	按同期一年期贷款利率上浮15%计息
	356,000,000.00	2014年07月01日	2015年06月30日	按同期一年期贷款利率上浮15%计息
拆出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579,000.00	2,745,2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恒基(沈阳)置业有限公司			438,599.27	4,385.99
应收账款	三边俱乐部有限公司			2,021,061.20	20,210.61
应收账款	重庆中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362,108.60	93,621.09
应收账款	上海鹏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196,053.15	241,960.53
其他应收款	新恒基(沈阳)置业有限公司			899,602.61	44,980.13
其他应收款	上海鹏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6,000.00	4,8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39,670,089.34	46,281,770.86
其他应付款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8,203,484.93	421,098,373.12
其他应付款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10,240,470.26	5,240,470.26
其他应付款	北京科领时代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中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274.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数	期初数
对外投资承诺	116,440,000.00	60,000,000.00
大额发包合同	74,375,520.76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60,000,000.00	60,000,000.00

(2)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万元)	期限	备注
一、子公司				
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 12 四环 01 私募债担保	5,670.00	2012-11-2 至 2015-11-2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建行北京石景山支行借款提供抵押	4,600.00	2014-8-22 至 2015-8-21	说明见附注五、53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河北银行广安街支行借款提供抵押	13,000.00	2014-5-5 至 2015-5-5	说明见附注五、53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提供抵押	14,000.00	2014-10-31 至 2016-4-30	说明见附注五、53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大连银行北京海淀支行借款提供担保	4,200.00	2014-11-27 至 2015-6-5	
二、其他公司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万元)	期限	备注
北京国信华电物资贸易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农业银行北京西城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担保	995.00	2002-4-29 至 2002-11-30	说明 A
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中信银行福州分行闽都支行委托贷款提供担保	1,500.00	2001-8-23 至 2002-8-23	说明 B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建行北京建国支行借款提供抵押并进行信用担保	9,000.00	2014-12-29 至 2015-12-28	说明见附注五、53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南京银行北京北辰支行借款提供抵押	5,000.00	2014-1-28 至 2015-3-19	说明见附注五、53
合计		57,965.00		

说明:

A. 本公司为北京国信华电物资贸易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公司”)于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西城支行的 3350 万元人民币承兑汇票提供 2345 万元人民币担保一案,由于国信公司不能按时还款,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西城支行分别于 2002 年 11 月 11 日及 2003 年 1 月 2 日起诉国信公司及本公司,要求国信公司还款,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经法院调解,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西城支行同意国信公司于 2003 年 6 月 30 日前偿还 350 万及利息,2003 年 8 月 14 日前偿还 1995 万元及利息,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2006 年 6 月 22 日,北京市西城区法院作出(2003)西执字第 2619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请求北京市工商局协助查封、扣押本公司持有的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 1,600 万股股份。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国信公司还款 350 万元,本公司履行担保责任代为还款 1000 万元,相应部分担保责任已解除。本公司累计计提了 1995 万元预计负债,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尚余 995 万元及逾期利息未偿还。

B. 2000 年 6 月 19 日,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以下简称“华电公司”)为本公司出具反担保书,表明如本公司为其在银行的贷款提供担保,华电公司将以自己开发的友谊大厦可销售面积 3 万平方米抵押给本公司做反担保。2001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福建分行闽都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华电公司在中信银行福州分行的 1500 万元委托贷款提供担保,该贷款期限为 2001 年 8 月 23 日至 2002 年 8 月 23 日,华电公司逾期未能还款。2004 年委托方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对本公司做为第三人诉讼,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2 月作出终审判决,判决本公司对华电公司所欠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借款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金额共计 28,054,368.39 元。2008 年 11 月 18 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本公司持有的北京天桥北大青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 2,251,668 股,2009 年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上述股票处置收益 10,744,353.06 元支付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2009 年 2 月 14 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冻结了本公司持有的银广夏股票 3,012,398 股。2010 年 2 月 5 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上述股票作价 14,971,618.06 元过户到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名下。本公司累计计提了 28,054,368.39 元预计负债,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尚余 2,338,397.27 元未偿还。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的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	金额(万元)	贷款发放单位	期限	反担保财产
中关村科技贸易中心商品房、蓝筹名座、蓝筹名居承购人	161.06	中国交通银行北京分行公主坟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蓝筹名座商品房承购人	376.00	招商银行北京西三环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哈尔滨中关村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1,938.58	中国工商银行驻哈尔滨铁路局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哈尔滨中关村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299.58	中国农业银行哈尔滨群力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哈尔滨中关村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5,279.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爱建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哈尔滨中关村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548.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哈尔滨中关村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4,324.55	交通银行哈尔滨南岗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小计	12,926.88			

说明：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为银行向商品房承购人发放的总额为 12,926.88 万元个人住房抵押贷款提供保证，该保证责任将在商品房承购人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抵押登记后解除，风险较小。

(2) 其他或有负债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项 目	内 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本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14,002.33万股，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120,000.00万元	本公司净资产最多将增加12--14亿元，各项偿债指标如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流动比率将大幅度提高，公司财务状况将大为改善，盈利能力和现金流水平也将得到提高	--
出售子公司控制股权	本公司拟出售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95%的股权	未知	--

说明：

①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2015年3月27日审议通过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本公司母公司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控股）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的特定对象。其中，国美控股承诺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认购金额为4亿元。除国美控股外，其他发行对象的范围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等。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国美控股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三十六个月，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十二个月，限售期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开始计算。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 年 3 月 28 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8.57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国美控股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接受市场询价结果并与其他投资者以相同价格认购。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14,002.33万股，在该上限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12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用于偿还控股股东国美控股借款本金、偿还中关村建设非经营性占款、偿还北京市自来水集团欠款、偿还子公司四环医药私募债、与军科院毒物药物研究所共建药物代谢平台、盐酸苯环壬酯和盐酸纳曲酮增加新适应症项目、收购山东华素少数股东权益、山东华素原料药及固体口服制剂生产线建设、华素制药品牌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等。

2015年3月27日，国美控股与本公司签订“关于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股份认购合同”，国美控股以人民币4亿元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认购数量由本公司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根据最终认购价格及相关规定确认。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②为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盘活存量资产，回笼资金，聚焦主业，本公司拟出售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霄云）95%的股权。

截止2014年12月31日，中科霄云经审计净资产为 21,854.25 万元，100%股权评估值为 34,186.66 万元，本次出售 95%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为 32,477.33 万元。本次公司拟出售标的股权价格以评估值为基础，不低于3.60亿元。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3)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2015年4月20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5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①房地产开发分部，开发及销售商品房；
- ②建安施工分部，提供建安施工服务；
- ③生物医药分部，生产及销售外用试剂、片剂、注射剂等产品；
- ④物业管理分部，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

本期或本期末	房地产开发	建安施工	生物医药	物业管理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19,237,170.38	2,428,780,976.38	390,669,010.48	44,863,737.35	24,788,604.89	-74,142,573.81	3,034,196,925.6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19,237,170.38	2,354,638,402.57	390,669,010.48	44,863,737.35	24,788,604.89	---	3,034,196,925.67
分部间交易收入	---	74,142,573.81	---	---	---	-74,142,573.81	---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18,980,122.87	2,428,780,976.38	384,673,773.73	43,643,600.38	24,788,604.89	-74,142,573.81	3,026,724,504.44
营业成本	175,947,234.87	2,311,955,726.58	75,652,661.76	28,096,554.21	6,407,195.29	-73,095,717.88	2,524,963,654.8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75,947,234.87	2,311,955,726.58	72,503,715.05	27,316,554.21	6,407,195.29	-73,095,717.88	2,521,034,708.12
营业费用	101,299,285.48	131,275,971.77	268,393,647.88	10,906,819.16	15,339,643.00	-58,335,469.54	468,879,897.75

营业利润 (亏损)	-58,009,349.97	-14,450,721.97	46,622,700.84	5,860,363.98	3,041,766.60	57,288,613.61	40,353,373.09
资产总额	2,701,347,143.07	424,434,593.76	988,724,193.63	207,615,675.32	330,851,894.82	-2,138,345,659.11	2,514,627,841.49
负债总额	2,153,101,477.92	228,065,914.00	540,327,883.48	21,036,642.69	20,840,640.05	-1,140,966,352.14	1,822,406,206.00
补充信息:							
1. 资本性支出	47,743,368.21	15,879,498.65	4,658,060.52	1,000,649.35	288,638.01	-	69,570,214.74
2. 折旧和摊销费用	5,129,490.39	7,335,143.99	11,834,053.89	6,459,203.00	10,460,467.25	-	41,218,358.52
3.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	-
4. 资产减值损失	-435,354.49	9,916,551.59	2,366,046.82	-2,675.97	8,380.84	-	11,852,948.79
上期或上期期末	房地产开发	建安施工	生物医药	物业管理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22,283,401.15	2,922,354,853.23	388,081,450.80	48,620,103.62	20,663,601.87	-96,825,559.31	3,605,177,851.36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322,283,401.15	2,825,529,293.92	388,081,450.80	48,620,103.62	20,663,601.87	---	3,605,177,851.36
分部门间交易收入	---	96,825,559.31	---	---	---	-96,825,559.31	---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298,931,487.98	2,922,880,691.87	379,694,829.24	47,405,606.36	20,663,601.87	-96,825,559.31	3,572,750,658.01
营业成本	197,522,788.30	2,848,186,372.21	62,850,649.36	36,762,252.58	4,067,193.72	-97,471,272.55	3,051,917,983.62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185,866,341.75	2,845,874,934.23	60,044,371.68	36,048,252.58	4,067,193.72	-97,471,272.55	3,034,429,821.41
营业费用	137,460,086.62	269,910,442.55	286,167,682.88	11,109,541.32	25,217,391.99	-	729,865,145.36
营业利润 (亏损)	-12,699,473.77	-195,741,961.53	39,063,118.56	748,309.72	-8,620,983.84	645,713.24	-176,605,277.62
资产总额	2,522,236,111.74	2,560,045,536.76	769,889,825.06	221,703,017.82	334,486,346.21	-2,062,922,983.56	4,345,437,854.03
负债总额	2,031,227,885.62	2,369,521,318.37	362,450,997.15	35,074,535.51	19,119,857.67	-1,107,341,564.32	3,710,053,030.00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2,376,574.62	30,848,199.93	17,553,370.93	43,473.00	737,333.24	---	51,558,951.72
折旧和摊销费用	5,733,560.67	13,459,682.53	10,892,807.99	297,465.34	6,759,884.45	---	37,143,400.98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10,439,391.36	117,141,595.89	16,156,160.30	1,341.02	-158,118.22	---	143,580,370.35

(3) 其他说明

其他分部信息

① 产品和劳务对外交易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建安施工	2,352,072,736.82	2,820,453,016.01
房地产开发	197,218,255.97	301,213,886.98
生物医药	384,673,773.73	379,694,829.24
物业管理	23,858,768.13	21,430,394.70
软件开发	--	--
广告服务	5,811,828.57	5,113,207.39
其他	63,089,141.22	44,845,323.69
合 计	3,026,724,504.44	3,572,750,658.01

② 地区信息

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和经营都在中国境内，所以无须列报更详细的地区信息。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7,973.69	87.33%	13,218.15	0.95%	1,384,755.54	1,287,143.09	76.16%	12,109.84	0.94%	1,275,033.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866.74	12.67%	202,866.74	100.00%		402,866.74	23.84%	402,866.74	100.00%	
合计	1,600,840.43	100.00%	216,084.89	13.50%	1,384,755.54	1,690,009.83	100.00%	414,976.58	24.55%	1,275,033.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行业组合	1,321,814.80	13,218.15	1.00%
合计	1,321,814.80	13,218.15	1.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76,158.89	--	--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540,187.69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6.2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155,432.15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437,164.54	5.89%	27,437,164.54	100.00%		27,437,164.54	7.67%	27,437,164.5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5,157,215.19	89.15%	294,540.88	0.07%	414,862,674.31	306,961,147.33	85.87%	205,230.30	0.07%	306,755,917.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095,086.50	4.96%	23,095,086.50	100.00%		23,095,086.50	6.46%	23,095,086.50	100.00%	
合计	465,689,466.23	100.00%	50,826,791.92	10.91%	414,862,674.31	357,493,398.37	100.00%	50,737,481.34	14.19%	306,755,917.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往来款	27,437,164.54	27,437,164.54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27,437,164.54	27,437,164.54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行业组合	5,890,817.60	294,540.88	5.00%
合计	5,890,817.60	294,540.88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409,266,397.59	--	--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117,599.79	476,055.62
押金	12,097.84	12,097.84
往来款	463,901,949.51	356,347,398.82
其他	657,819.09	657,846.09
合计	465,689,466.23	357,493,398.37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84,940,594.49	内部往来	61.19%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60,246,230.95	内部往来	12.94%	
北京建隆建筑工程联合公司	往来款	27,437,164.54	五年以上	5.89%	27,437,164.54
北京美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4,518,427.02	内部往来	5.26%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944,999.11	内部往来	3.64%	
合计	--	414,087,416.11	--	88.92%	27,437,164.5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39,450,732.97	57,218,080.21	982,232,652.76	1,376,566,124.51	394,333,471.75	982,232,652.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864,928.71		23,864,928.71	24,154,610.09		24,154,610.09
合计	1,063,315,661.68	57,218,080.21	1,006,097,581.47	1,400,720,734.60	394,333,471.75	1,006,387,262.8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1,000,000.00			71,000,000.00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71,000,000.00			71,000,000.00		
北京中关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57,218,080.21			57,218,080.21		57,218,080.21
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7,900,000.00			207,900,000.00		
北京中科泰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464,025.00			3,464,025.00		
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有限公司	36,832.72			36,832.72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337,115,391.54		337,115,391.54			
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7,500,000.00			57,500,000.00		
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北京美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1,331,795.04			41,331,795.04		
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1,000,000.00			191,000,000.00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合计	1,376,566,124.51		337,115,391.54	1,039,450,732.97	0.00	57,218,080.2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24,154,610.09			-289,681.38						23,864,928.71	
小计	24,154,610.09			-289,681.38						23,864,928.71	
合计	24,154,610.09			-289,681.38						23,864,928.7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482,491.86	38,982,333.28	209,074,598.00	126,683,381.83
其他业务			20,760,624.77	11,656,446.55
合计	43,482,491.86	38,982,333.28	229,835,222.77	138,339,828.38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9,681.38	-9,822,610.77
合计	-289,681.38	-9,822,610.77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6,119,765.28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为本期处置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收益56,376,351.46元以及固定资产处置损失256,586.18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26,926.2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	13,469,907.0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20,798.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46,871.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99,762.33	
合计	63,749,165.7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1%	0.0204	0.02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9%	-0.0741	-0.0741

3、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9,425,340.47	537,452,316.50	133,646,169.14
应收票据	65,737,470.94	96,617,855.25	119,929,487.95
应收账款	1,467,748,944.53	1,534,086,009.77	389,326,375.83
预付款项	38,421,701.61	70,368,301.21	625,476.82
应收股利	917,622.10		
其他应收款	374,166,130.79	303,195,726.91	30,105,849.81
存货	1,166,831,146.31	1,035,328,868.91	1,038,704,590.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23,864.08
其他流动资产	28,008,230.97	16,945,651.11	18,256,913.87
流动资产合计	3,371,256,587.72	3,593,994,729.66	1,731,018,727.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1,207,991.05	37,311,189.20	4,374,984.95
长期股权投资	40,975,616.68	28,937,234.05	28,427,823.65
投资性房地产	105,816,744.71	115,957,543.63	138,715,443.94
固定资产	489,747,332.65	509,268,091.24	464,624,126.05
在建工程	29,557,459.72	11,754,772.60	68,088,805.75
无形资产	11,777,079.08	10,166,260.92	9,672,242.72
开发支出	3,650,781.37	1,270,290.16	1,270,290.16

商誉	5,164,750.18	5,164,750.18	5,164,750.18
长期待摊费用	8,349,554.20	6,450,052.26	2,804,379.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47,259.39	14,649,620.22	14,247,045.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87,267.31	10,513,319.91	46,219,221.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4,881,836.34	751,443,124.37	783,609,113.79
资产总计	4,196,138,424.06	4,345,437,854.03	2,514,627,841.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5,000,000.00	352,300,000.00	326,000,000.00
应付票据	45,000,000.00	11,500,000.00	16,000,000.00
应付账款	1,321,078,177.98	1,530,576,706.74	359,772,026.28
预收款项	312,125,715.68	216,663,934.82	130,415,495.31
应付职工薪酬	28,856,280.49	32,167,641.16	26,673,069.71
应交税费	218,765,506.02	205,624,385.12	58,885,187.97
应付利息	3,114,999.67	3,115,000.61	1,039,500.00
应付股利	7,255,952.88	7,182,152.88	7,002,152.88
其他应付款	756,111,206.15	1,139,370,279.17	659,683,200.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80,000,000.00	188,099,444.49	56,241,666.67
流动负债合计	3,087,307,838.87	3,686,599,544.99	1,641,712,298.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0,000,000.00
应付债券	187,062,777.78		
长期应付款	3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7,250,000.00	7,250,000.00	7,250,000.00
预计负债	50,444,900.00	12,288,397.27	12,288,397.27
递延收益			19,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02,007.74	1,915,087.74	155,509.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9,059,685.52	23,453,485.01	180,693,907.02
负债合计	3,366,367,524.39	3,710,053,030.00	1,822,406,206.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4,846,940.00	674,846,940.00	674,846,940.00
资本公积	895,726,003.40	895,726,003.40	951,675,785.21
其他综合收益	16,264,066.74	15,240,567.99	10,574,219.12
盈余公积	83,015,164.70	83,015,164.70	83,015,164.70
未分配利润	-908,720,661.45	-1,105,650,730.44	-1,091,899,826.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761,131,513.39	563,177,945.65	628,212,282.60
少数股东权益	68,639,386.28	72,206,878.38	64,009,352.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9,770,899.67	635,384,824.03	692,221,635.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96,138,424.06	4,345,437,854.03	2,514,627,841.49

4、其他

2014年度各资产、负债及损益项目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公司因本期出售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90%股权而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减少,财务报表变化较大,以下各项数据对比增减幅度均已扣除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影响。

-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13364.62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66%,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借款增加所致;
-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38932.64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34%,主要是中实公司混凝土业务增加所致;
- (3)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62.55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108%,主要是由预付账款科目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所致。
-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3010.58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129%,主要是处置建设影响集团内部往来款项抵消所致。
-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42.39万元,主要是由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调整至该科目所致。
-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437.50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64%,主要是处置子公司青创投所持精达股份的股票所致。
- (7)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6808.88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479%,主要是子公司山东中关村建设厂房增加所致;
- (8)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280.44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31%,主要是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所致。
- (9)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4621.92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341%,主要是中实混凝土公司预付股权款增加及山东华素购买元治、元坦药品预付款增加所致。
- (10)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32600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39%,主要是子公司四环医药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11)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1600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39%,主要是中实混凝土公司以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 (12)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35977.20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86%,主要是山东中关村和哈尔滨中关村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 (13)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2667.31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31%,主要是中实混凝土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 (14)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103.95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67%,主要是四环制药和中实混凝土公司私募债的偿还导致利息减少所致。
- (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5624.17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70%,主要是四环制药和中实混凝土公司私募债减少所致。
- (16) 递延收益期末余额1900万元,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拨付的与资产有关的收益所致。
- (17) 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15.55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92%,主要是子公司青创投公司处置所持精达股份的股票所致。
- (18)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1185.2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2%,主要是上期对其他应收款个别计提坏账准备7700万元以及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4100万元所致。
- (19)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6937.6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101%,主要是本期转让中关村建设股权投资收益5600万元及子公司青创投公司处置所持精达股份的股票产生1300万元投资收益所致。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侯占军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